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阳泉市财政局

2024年度部门决算公开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	1
一、本部门（单位）职责	1
二、机构设置情况	4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决算表	6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6
二、收入决算表	8
三、支出决算表	9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0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2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13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5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6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7
十、部门决算公开相关信息统计表	18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19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9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19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9
四、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9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9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20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21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2
第五部分 附件	22

第一部分 概况

一、本部门（单位）职责

（一）拟订全市财税发展战略、规划、政策和改革方案并组织实施。分析预测经济形势，参与制定全市经济政策，提出运用财税政策实施宏观调控促进经济社会发展的建议。拟订市级与县（区）、政府与企业的分配政策，完善鼓励公益事业发展的财税政策。

（二）贯彻执行国家及省财政、财务、会计管理的法律、法规、规章及各项方针政策，拟定全市财政、财务、会计管理有关政策和制度。

（三）负责管理市级各项财政收支。编制年度市级预决算草案并组织执行。组织制定经费开支标准、定额，审核批复部门（单位）年度预决算。受市政府委托，向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委会报告财政预算、执行和决算等情况。负责市级预决算公开。

（四）负责组织实施地方税收法规、规章草案及实施办法和税收政策调整方案。研究提出地方税收政策的调整建议。

（五）按分工负责政府非税收入管理，负责政府性基金管理及其预算编制，按规定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管理财政票据。

（六）贯彻执行国库管理制度、国库集中收付制度，推行市级财政国库集中收付制度并进行监督管理，指导全市推行财政国库集中收付制度工作。负责审核和编制汇总全市财政总决算、部门决算和政府财务报告。负责管理市本级财政银行账户和市级预算单位银行账户。按照国家和省政府政策规定，开展地方国库现金管理工作。负责制定全市政府采购制度并监督管理，

编制市级政府采购预算。

（七）拟订和执行地方政府债务管理制度和政策。制定全市及市级政府债务管理制度和办法。编制地方政府债务余额限额计划。统一管理政府外债，制定基本管理制度。

（八）监督指导全市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的管理工作。负责全市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信息化建设、资产统计报告工作。拟定市级行政单位国有资产配置标准，建立资产管理与预算管理、财务管理相结合的有效机制。负责市政府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的国有资产管理综合报告起草工作。

（九）制定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制度和办法，负责审核和汇总编制国有资本经营预决算草案，收取市级企业国有资本收益，制定并组织实施企业财务制度，参与拟定企业国有资产管理相关制度。

（十）会同有关部门管理市级财政社会保障和就业及医疗卫生支出，会同有关部门拟定社会保障资金（基金）的财务管理制度，编制市本级社会保障预决算草案。

（十一）负责办理和监督市级财政的经济发展支出、市级政府性投资项目的财政拨款，参与拟定全市建设投资的有关政策，负责有关政策性补贴和专项储备资金财政管理工作。指导和推动全市农村综合改革工作。

（十二）承担外国政府贷（赠）款和国际金融机构贷（赠）款管理工作。履行地方国有金融资本出资人管理职责，监督地方国有金融机构贯彻执行财政财务政策制度，建立健全地方金融机构绩效考核和高管人员薪酬管理制度。承担普惠金融类补助资金和农业保险保费补贴及创业担保贷款贴息资金等政策性补贴资金管理工作。参与道路交通事故社会救助基金管理有关工

作。承担公共服务领域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财政政策制度执行，以及PPP项目全生命周期内财政承受能力论证、政府支出责任、预算和资产管理及项目绩效考核等有关管理职能。负责市政府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的金融类企业国有资产专项报告起草工作。

（十三）负责管理全市的会计工作，监督和规范会计行为。贯彻实施国家会计法律法规、准则和制度，执行全省会计管理的有关条例和实施细则。指导和监管全市代理记账机构等社会财会服务机构工作。指导全市会计人才队伍建设。

（十四）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五）职能转变。

1. 强化宏观调控职能。分析预测全市宏观经济形势，参与制定全市宏观经济政策，围绕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提出运用财税政策实施宏观调控、综合平衡社会财力、改进和完善政府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的建议。

2. 深化财税体制改革。推进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完善转移支付制度，增强市级统筹能力。全民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完善监督制度。建立全面规范透明、标准科学、约束有力的预算制度。

3. 防范化解地方政府债务风险。依法规范政府债务管理，严控政府债务风险，着力防控隐性债务风险，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的底线。

4. 完善市属国有金融资本管理体制。依据市人民政府授权集中统一管理市属国有金融资本，依法履行市属国有金融资本出资人职责。

（十六）有关职责分工。

1. 非税收入管理职责分工。市财政局负责市本级和指导县（区）财政部门贯彻执行非税收入国库集中收缴制度，负责市本级非税收入账户、收缴方式、退付退库等管理。国家税务总局阳泉市税务局等部门按照非税收入国库集中收缴等有关规定，负责做好非税收入申报征收、会统核算、缴费检查、欠费追缴和违法处罚等工作，有关非税收入项目收缴信息与市财政局及时共享。

2. 市级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职责分工。

（1）市财政局负责监督指导全市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的管理工作。市直属机关事务管理局负责市直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制订相关制度和办法，承担产权界定、权属登记、清查清理，资产处置、监督管理工作。负责市直行政事业单位机构调整、撤销、合并的资产管理工作。负责市直行政事业单位办公用房、经营性用房的清理整合和集中管理工作。负责市政府以及市直单位依法收缴的罚没土地、房产、车辆等实物资产的接收和处置工作。

（2）市直属机关事务管理局负责市直党政机关机要通信、应急保障用车和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编制、配备、更新、处置工作，拟定相关制度、办法并监督执行。指导全市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公务用车管理工作。市财政局负责市直党政机关执法执勤、特种专业技术用车的编制、配备、更新工作。负责市级所有公务用车的购置经费、运行费用预算管理工作。

二、机构设置情况

阳泉市财政局部门由3个二级预算单位和一个公益二类事业单位组成。阳泉市财政局（本级）设有办公室、党务办公室、人事教育科、综合科、税政法制科、预算科、国库科、行政政法

科、文教科、经济建设科、农业科、社会保障科、企业科、城建科、外债与地方金融科、会计科、政府债务管理科、行政事业资产管理办公室、预算绩效管理科（财政监督科）和政府采购管理科20个内设科室，以及阳泉市国库集中支付中心（阳泉市数字财政管理中心）、阳泉市财政事务中心（阳泉市财会人员服务中心）、阳泉市财政预算评审中心〔阳泉市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中心〕3个局属事业单位。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名称：阳泉市财政局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108.0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2953.5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520.00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0.36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410.5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62.3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26.3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3628.38	本年支出合计	58	3552.7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289.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64.68
	30			61	
总计	31	3917.38	总计	62	3917.3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名称：阳泉市财政局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万
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108.0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2508.88	2508.8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410.55	410.5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62.30	62.3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26.31	126.3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3108.03	本年支出合计	59	3108.03	3108.0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3108.03	总计	64	3108.03	3108.0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名称：阳泉市财政局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477.8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2.5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01	基本工资	448.36	30201	办公费	10.15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1012	拆迁补偿	
30102	津贴补贴	221.93	30202	印刷费	0.62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3	奖金	172.56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142.58	30205	水费	0.24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34.07	30206	电费	0.20	309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46.96	30207	邮电费	2.88	30902	办公设备购置	———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1.21	30208	取暖费	19.79	30903	专用设备购置	———	31101	资本金注入（基本建设）	———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9.62	30905	基础设施建设	———	311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41	30211	差旅费	9.62	30906	大型修缮	———	312	对企业补助	
30113	住房公积金	126.3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9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0.03	30908	物资储备	——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0.42	30214	租赁费		30913	公务用车购置	——	31204	费用补贴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8.89	30215	会议费		309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	31205	利息补贴	
30301	离休费	26.87	30216	培训费	0.17	309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30302	退休费	101.44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922	无形资产购置	——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999	其他基本建设支出	——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	资本性支出	0.15	313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3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1.45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15	31304	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99	其他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4.53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0.58	30229	福利费	25.95	31006	大型修缮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12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5.89	31008	物资储备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99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6.39	31010	安置补助				
人员经费合计		1606.69	公用经费合计								172.6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名称：阳泉市财政局2024年度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名称：阳泉市财政局2024年度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名称：阳泉市财政局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5.12		5.12		5.12		5.12		5.12		5.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部门决算公开相关信息统计表

公开10表

单位名称：阳泉市财政局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一、政府采购情况		
项目	行次	统计数
合计	1	16.48
货物	2	6.00
工程	3	
服务	4	10.47
二、机关运行经费		
项目		统计数
（一）行政单位	5	134.83
（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6	13.03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一）车辆数合计（辆）	7	4
1. 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8	
2. 主要负责人用车	9	
3. 机要通信用车	10	
4. 应急保障用车	11	
5. 执法执勤用车	12	
6.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3	
7. 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14	
8. 其他用车	15	4
（二）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	1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采购、机关运行经费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入总计3,917.38万元，支出总计3,917.38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减少133.94万元，下降3.31%，支出总计减少133.94万元，下降3.31%。主要原因是项目经费收入支出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入合计3,628.38万元，其中：

财政拨款收入3,108.03万元，占比85.66%；

事业收入520.00万元，占比14.33%；

其他收入0.36万元，占比0.01%。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支出合计3,552.71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1,779.38万元，占比50.09%；

项目支出1,773.33万元，占比49.91%。

四、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3,108.03万元，支出总计3,108.03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入总计减少47.26万元，下降1.5%；财政拨款支出总计减少47.26万元，下降1.5%。主要原因是财政拨款安排的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支出3,108.03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87.48%。与上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47.26万元，下降1.5%。主要原因是财政预算安排的项目经费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108.03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2,508.88万元，占比80.7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410.55万元，占比13.21%；

卫生健康支出(类)62.30万元，占比2.00%；

住房保障支出(类)126.31万元，占比4.06%。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3,296.30万元，支出决算3,108.0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4.29%。其中：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年初预算2,797.94万元，支出决算2,508.8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9.67%，用于人员经费、公用经费以及项目经费支出。较上年决算减少261.67万元，下降9.44%，主要原因是项目经费支出减少。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年初预算317.57万元，支出决算410.5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9.28%，用于在职人员养老保险和职业年金的缴纳和离退休人员经费支出。较上年决算增加203.86万元，增长98.63%，主要原因是本年度离退休人员经费在此功能科目下核算以及用于职业年金记实的支出增加。

卫生健康支出年初预算65.15万元，支出决算62.3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5.63%，用于人员医疗保险的缴纳。较上年决算增加6.60万元，增长11.85%，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的增加以及政策性增资使得医疗保险基数增加。

住房保障支出年初预算115.63万元，支出决算126.3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9.24%，用于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的缴纳。较上年决算增加3.96万元，增长3.24%，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的增加以及政策性增资使得住房公积金基数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779.38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606.69万元，主要包括工资福利支出1477.80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128.89万元；

公用经费172.69万元，主要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172.54万元，资本性支出0.15万元。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此项收支。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此项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全年预算5.12万元，支出决算5.12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00%，比上年度增加2.20万元，增长75.34%，主要原因是：下属事业单位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增加。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与上年相同，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因公出国（境）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与上年相同，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5.12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00%，比上年度增加2.20万元，增长75.34%，主要原因是：下属事业单位财政预算评审中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增加；

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与上年相同，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公务接待费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出国（境）团组共0个，0人次。主要用于：本部门无因公出国（境）支出。

2、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使用财政拨款共购置公务用车0辆，主要用于：本部门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3、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5.12万元，使用财政拨款负担的公务用车保有量共2辆，主要用于：下属事业单位公务其他业务用车所需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等支出。

4、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共接待0批次，0人次。国内接待费0万元，共接待0批次，0人次，其中外事接待费0万元，共接待0批次，0人次，主要是本部门无公务接待费支出；国（境）外接待费0万元，共接待国（境）外0批次，0人次，主要是本部门无国（境）外接待费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47.86万元，比2023年增加4.84万元，增长3.38%，主要原因人员编制数量的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6.48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6.0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0.47万元。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4.79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89.75%。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3.99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84.89%。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部门（单位）共有车辆4辆。其中：其他用车4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下属事业单位其他业务用车。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一是组织对2024年初预算安排的所有项目资金全面开展了绩效自评，涉及二级项目13个，资金1773.3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1773.33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0万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项目支出0万元。自评结果为：12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1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中”，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差”。二是组织对“政府购买财政事务中心经费”等1个项目开展了部门复评，涉及资金570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57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结果来看，“政府购买财政事务中心服务费”项目绩效评价总体得分为89.22分，评价等级为“良”。

2、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经费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指各级部门、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无

第五部分 附件

阳泉市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盖章）：

填报日期：2025.4.15

项目名称		财政业务工作经费						
项目负责人		韩琦		联系电话		6669011		
主管部门		阳泉市财政局		实施单位		阳泉市财政局		
项目起止时间		2024.01-2024.12		绩效自评评价年度		2024年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226.1		实际到位金额（万元）		226.1		
实际执行金额（万元）				实际执行金额（万元）		95.44		
其中：中央、省财政				其中：中央、省财政				
市财政		226.1		市财政		226.1		
县（区）财政				县（区）财政				
其它				其它				
项目预期绩效目标	项目提供的公共产品和服务的数量	预计培训开展完成率、培训效果满意度和专家、第三方机构满意度均达到95%以上；培训不少于10期、培训人数不少于1000人、资料印刷不少于9000份，印刷质量合格率达到100%；培训、印刷等工作均在12月底之前完成；完成专项监督检查场次不少于8次，专项检查报告质量合格率达到95%以上；开展政府采购电子卖场全年运行服务、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监督检查工作；聘请法律顾问、法治讲座、法制宣传、文件审核，增进财政干部法制意识；对机关办公设备的购置、办公楼的维修等，保障财政业务的正常运转。						
	项目效果	通过实施此专项，进一步规范了政府采购程序、提高了政府采购效率，强化了各采购主体的法规意识，推动政府采购工作更加公开、公平、公正和高效；逐步完善预算绩效管理制，提高受训人员的绩效理念和业务能力，开展项目重点评价，进一步提高财政资源效率和使用效益，作为财政管理职能的延伸和拓展，作为改进财政管理方式的有效手段，向预算单位传导“花钱问效”的责任和意识；聘请法律顾问、法治讲座、法制宣传、文件审核，增进财政干部法制意识，推动财政行政权力的规范、有序、高效、廉洁运行开展；完成我市地方金融企业国有资产及财务决算审查分析工作，并形成若干资产及财务决算审查检查结果报告，进一步加强对我市地方金融企业的财务监督及国有资产管理，防范金融风险，保证财政相关工作顺利开展。						
项目执行情况（10分）		预算执行率（实际执行金额/实际到位金额×100%）=100%5分						
绩效目标自评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1	购置办公设备数量	约15批		0落实过紧日子要求，本年度未进行采购	
			指标2	培训场次	≥10次/年	≥10次/年		
			指标3	会计核算检查单位	2个	2个		
			指标4	资料印刷	≥9000份/年	≥9000份/年		
			指标5	聘请专家人数	≥22人/年	≥22人/年		
			指标6	制作展板	≥12块/年	≥12块/年		
			指标7	培训人数	≥1000人/年	≥1000人/年		
			指标8	购置电脑数量	约20台		0落实过紧日子要求，本年度未进行采购	
			指标9	购置复印机、打印机数量	各4台		0落实过紧日子要求，本年度未进行采购	
			指标10	聘请法律顾问人数	1人	1人		
			指标11	专项检查场次	≥8次/年	≥8次/年		
			指标12	购置办公设备数量	约20批		0落实过紧日子要求，本年度未进行采购	
	质量指标		指标1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率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指标2	培训合格率	≥95%	≥95%		
			指标3	专项检查报告质量	合格	合格		
			指标4	印刷品合格率	100%	100%		
			指标5	工作任务完成率	≥95%	≥95%		
			指标6	档案、评审专业性	专业、全面、准确	专业、全面、准确		
			指标7	办公软硬件验收合格率	100%	100%		
			指标8	购置办公设备质量合格率	100%	100%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绩效指标		指标 9	专项分析报告质量	内容全面准确、源更优	内容全面准确、源更充分完善	
		指标 10	培训覆盖率	≥95%	≥95%	
		指标 1	专项经费时间	每半年度之前	每半年度之前	
		指标 2	审计完成时间	受托审计 1 个月内	受托审计 1 个月内	
		指标 3	财政收支统计资料完成	均为第二年 1 月上旬	均为第二年 1 月上旬	
		指标 4	办公系统维护时间	全年	全年	
		指标 5	培训完成时间	每半年度之前	每半年度之前	
		指标 6	财政收支月报完成日期	每月 5 日前完成	每月 5 日前完成	
		指标 7	专项经费时间	每半年度之前	每半年度之前	
		指标 1	印制资料价格、模板制作成本	按采购价	按采购价	
	时效指标	指标 2	打印机成本	≤8000 元/台	≤8000 元/台	
		指标 3	电脑成本	≤5000 元/台	≤5000 元/台	
		指标 4	培训费	≤400 元/人/ 天	≤400 元/人/ 天	
		指标 5	运维项目审计成本	工程费用 ≤500 万元， 工程费用 ≤500 万元，	工程费用 ≤500 万元，按 0.35% 收费；500 < 工程费用 ≤ 2000，按 0.3%收费；2000 < 工 程费用 ≤10000，按 0.25%收 费；10000 < 工程费用 ≤ 50000，按 0.2%收费；> 50000，按 0.15%收费；	
		指标 6	讲课费标准	3 元/人	3 元/人	
		指标 7	办公系统维护成本	按合同价	按合同价	
		指标 8	专项经费费用	按合同价	按合同价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效 益 指 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30
		指标 2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加强对相关单位的监督力度	不断加强	不断加强		
		指标 2	提高我市预算单位资金使用效率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指标 3	提升政府采购事项业务能力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可持续性影响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95%	
指标 2			参训人员满意度	≥95%	≥95%		
指标 3			代理机构满意度	≥100%	≥100%		
总 分							91
评分设置为 100 分：预算执行率 10 分、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等级一般划分为四级：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 分以下为差。							
自评结论及结果分析	自评等级：优； 以及政府采 购等财政业务能力，有效保障财政相关工作顺利开展；2、对所辖县区预决算公开情况进行专项检查，选择 1-3 个相关单位开展会计监督检查工作，完成专项检查 8 次，建立全面规范透明的预算管理制度，防范和制止违反财经法规的行为，保护国家和具体财产的安全完整；3、资料印刷量 9000 份，有效保障了财政工作的顺利进行。						
主要经验做法	为了保障项目在执行过程中顺利实施，我们在年初以科室为单位进行预算的申报，并由机关财务进行汇总并报局党组研究通过，严格按照政策要求，规范加强对财政预算 资金的监管和使用，绩效理念进一步提升。						
存在问题与整改措施	本年绩效自评时存在具体指标项目不够明晰，在以后的预算绩效申报中应细化项目、明确数量，以方便绩效管理工作的后续开展。						
评价人员		姓名	职称/职务	工作单位		签字	
	组长	康建光	副局长	阳泉市财政局			
	成员	韩琦	主任	阳泉市财政局事务中心			
		赵振刚	副主任	阳泉市财政局事务中心			
		石春媛	职员	阳泉市财政局事务中心			

填报人：石春媛

联系电话：6669085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阳泉市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盖章）： 会计科

填报日期：2025.4.21

项目名称		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考务费						
项目负责人		冯富萍		联系电话		6669013		
主管部门		阳泉市财政局		实施单位		阳泉市财政局		
项目起止时间		2024 年 1 月至 10 月		绩效自评评价年度		2024		
项目预算金额 (万元)		35	实际到位金额 (万元)		35	实际执行金额 (万元) 22.84		
其中：中央、省财政			其中：中央、省财政			其中：中央、省财政		
市财政		35	市财政		35	市财政 22.84		
县（区）财政			县（区）财政			县（区）财政		
其它			其它			其它		
项目预期 绩效 目标	项目提供的公共产品 和服务的数量	为 2172 名考生提供初级资格考试服务，为 2681 人次考生提供中级资格考试服务。						
	项目效果	科学、客观、公正评价会计专业人员的学识水平和业务能力，提升会计人员专业素质，加强会计队伍建设。						
项目执行情况 (10 分)		预算执行率（实际执行金额/实际到位金额×100%）=100%						
绩 效 目 标 自 评 情 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自评得分
绩 效 指 标	产出指 标（50 分）	数量指标	指标 1	初级考试人数	2172 人	2172 人		50
			指标 2	中级考试人数	2681 人次	2681 人次		
		质量指标	指标 1	检查考务人员履职情况	良好	良好		
			指标 2					
		时效指标	指标 1	圆满完成会计考试考务工作	完成	完成		
			指标 2					
		成本指标	指标 1	考试每人每科 33 元	33	33		
			指标 2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标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30
			指标 2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可持续性影响指标	指标 1	会计队伍建设	持续提升	持续提升		
			指标 2	会计人员素质提升	持续提升	持续提升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考试组织过程公平公正	≥95%	≥95%	9	
			指标 2	服务考生满意度	≥95%	≥95%		
总 分								99
总分设置为 100 分：预算执行率 10 分、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等级一般划分为四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 分以下为差。								
自评结论及结果分析		项目以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和广大会计人员为目标，前期，落实扎实做好系统测试、召开专题会议进行工作部署、对考试工作人员开展考务培训和应急演练。考试期间，强化“人防+技防”措施，采用细化工作流程、压实岗位职责，交叉安排监考人员，强化监督检查等方式，做好入场检查，考场监考等工作；应用身份确认智能终端，考场屏蔽器、金属探测仪、防窥膜、监考大师等设备，有效预防和打击考试作弊，净化了考场环境。考试过程中，增强与考点、无委会、公安、供电等部门协调配合，确保了考试工作安全和顺利完成。						
主要经验做法		成立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工作领导小组，下设成员单位，明确职责和工作制度，协同推进考试工作，确保考试平稳、顺利、安全。						
存在问题与整改措施		无						
评价人员		姓名	职称/职务		工作单位		签字	
	组长							
	成员	吴亚茹	管理岗位九级职员		阳泉市财政局			

填报人：吴亚茹

联系电话：6669013

阳泉市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盖章）：

填报日期：2025-04-15

项目名称		财政事务中心购买服务						
项目负责人		韩琦		联系电话	03536669011			
主管部门		阳泉市财政局		实施单位	阳泉市财政局			
项目起止时间		2024.01-2024.12		绩效自评评价年度	2024 年度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570	实际到位金额（万元）	570	实际执行金额（万元）570			
其中：中央、省财政		其中：中央、省财政		其中：中央、省财政				
市财政		570	市财政	570	市财政570			
县（区）财政		县（区）财政		县（区）财政				
其它		其它		其它				
项目预期绩效目标	项目提供的公共产品和服务的数量	通过政府购买服务，在 2024 年为机关办公楼及其各项附属设施提供管理、维修和维护工作，做好机关综治、消防、保卫、接待、食堂、公车使用、卫生等后勤保障服务工作；继续开展农村财会人员财政支农政策和乡镇财政干部培训工作；做好市、县财政部门组织的各类财政业务教育培训工作 5 次以上；承办以会计人员继续教育为主的各级各类短期培训；承接 3 次以上以会计行业为主的各类专业技术资格和职业资格考试工作。确保购买服务协议规定的各项工作顺利开展，机关干部职工的满意率达到 90% 以上。						
	项目效果	通过政府购买服务，保障机关办公楼及其各项附属设施正常运行、做好机关综治、消防、保卫、接待、食堂、公车使用、卫生等后勤保障服务工作，机关干部职工的满意率达到 90% 以上，开展农村财会人员财政支农政策和乡镇财政干部培训工作；做好市、县财政部门组织的各类财政业务教育培训工作，承办以会计人员继续教育为主的各级各类短期培训，承接以会计行业为主的各类专业技术资格和职业资格考试工作，确保购买服务协议规定的各项工作顺利开展。						
项目执行情况（10 分）		预算执行率（实际执行金额/实际到位金额×100%）=100% 10 分						
绩效目标自评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自评得分	
		数量指标	指标 1	公车数量	2 辆	2 辆		
			指标 2	财政业务教育培训次数	≥5 次	2 次		
			指标 3	专业技术资格和职业资格考试工作	≥3 次	≥3 次		
			指标 4	会计继续教育短期培训	≥1 次	1 次		
			指标 5	会计业务培训人数	≥2000 人	500 人		
			指标 6	物业保洁面积	≥8438.41 平方米	≥8438.41 平方米		
		指标 1	资金事故发生率	0%				
		指标 2	培训合格率	≥95%	≥95%			
		指标 3	办公环境满意度达标率	100%	100%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50分)	质量指标	指标 4	物业服务量验收合格率	100%	100%		45
			指标 5	保障机关正常运转率	100%	100%		
			指标 6	设备故障响应率	100%	100%		
			指标 7	公车正常使用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指标 1	培训完成时间	2024 年 年 度 之 前	2024 年 年 度 之 前		
			指标 2	物业服务时间	全年	全年		
			指标 3	设备维修时间	及时	及时		
		成本指标	指标 1	培训成本	380 元/天/人	380 元/天/人		
			指标 2	物业服务成本	28 元/平米	28 元/平米		
			指标 3	公车使用成本	18000 元/辆	18000 元/辆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29
			指标 2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有效提升各段财务人员业务素质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指标 2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提升财政局社会形象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可持续性影响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培训人员满意度	≥90%	≥90%		8
			指标 2	机关职工满意度	≥95%	≥95%		
总 分								92
总分设置为 100 分;预算执行率 10 分、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等级一般划分为四档:100-90 (含) 分为优、90-80 (含) 分为良、80-60 (含) 分为中、60 分以下为差。								
自评结论及结果分析	本项目自评 92 分, 等级优, 政府购买的服务较好的完成了机关办公楼及其各项附属设施提供管理、维修和维护工作。做好机关综治、消防、环卫、接待、食堂、公车使用、卫生等后勤保障服务工作, 服务满意度较高, 为财政业务的顺利开展提供了强有力的保障。							
主要经验做法	1. 专岗专人, 对接各项服务事宜; 2. 积极联络开展各类培训; 3. 积极进行自评。							
存在问题与整改措施	无							
评价人员		姓名	职称/职务		工作单位		签字	
	组长	康建光	副局长		阳泉市财政局			
	成员	韩琦	主任		阳泉市财政事务中心			
		赵振刚	副主任		阳泉市财政事务中心			
		石睿媛	职员		阳泉市财政事务中心			

填报人: 石睿媛

联系电话: 6669085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阳泉市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盖章）：

填报日期：2025-04-15

项目名称		专业技术人员聘用费						
项目负责人		韩琦		联系电话	6669011			
主管部门		阳泉市财政局		实施单位	阳泉市财政局			
项目起止时间		2024. 01-2024. 12		绩效自评评价年度	2024 年度			
项目预算金额 (万元)		53	实际到位金额 (万元)	53	实际执行金额 (万元) 43.76			
其中：中央、省财政		其中：中央、省财政		其中：中央、省财政				
市财政		53	市财政	53	市财政 43.76			
县（区）财政		县（区）财政		县（区）财政				
其它		其它		其它				
项目预期 绩效目标	项目提供的公共产品和服务的数量	为解决机关人员力量不足，需要聘用 20 名专业技术人员参与财政工作。						
	项目效果	目前，财政工作内容不断增加，现有机关人员不足，需要临时聘用专业人员参与财政工作，保障局机关日常工作的顺利开展。						
项目执行情况 (10 分)		8						
绩效目标自评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指标 1	科室内辅助工作人员	≤21 名	20 名		50	
			指标 2					
		质量指标	指标 1	发放对象准确性	100%	100%		
			指标 2	发放完成率	100%	100%		
			指标 3	聘用人员工作任务完成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指标 1	发放时间	每月月末	每月月末		
			指标 2	聘用人员工作时间	全年	全年		
		成本指标	指标 1	科室内辅助工作人员	1980 元/月/人	1980 元/月/人		
	效益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30
			指标 2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按时发放工资，保障聘用人员合法权益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指标 2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2					10
		可持续性影响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临时工满意度	100%	100%		
			指标 2					
总 分								98
总分设置为 100 分：预算执行率 10 分、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等级一般划分为四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 分以下为差。								
自评结论及结果分析		自评等级：优；通过按时发放长期聘用人员补贴，增强聘用人员工作积极性，以更好地完成财政工作。						
主要经验做法		完善单位内部考勤制度，对临时聘用人员实行签到和考评制度，按照实际出勤情况按月发放聘用补贴，对不能胜任财政工作的聘用人员严格实行 清退制度。						
存在问题与整改措施		单位内部考勤和考评制度有待进一步规范。						
评价人员		姓名	职称/职务		工作单位		签字	
	组长	康建光	副局长		阳泉市财政局			
	成员	韩琦	主任		阳泉市财政事务中心			
		赵振刚	副主任		阳泉市财政事务中心			
		石睿媛	职员		阳泉市财政事务中心			

填报人：石睿媛

联系电话：6669085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阳泉市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盖章）：阳泉市财政局

填报日期：2025.4.22

项目名称		预算绩效管理经费					
项目负责人		牛燕		联系电话6669012			
主管部门		阳泉市财政局		实施单位阳泉市财政局			
项目起止时间		2024.1.1-2024.12.31		绩效自评评价年度2024年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55	实际到位金额（万元）	52.03	实际执行金额（万元）52.03		
其中：中央财政			其中：中央财政		其中：中央财政		
省财政			省财政		省财政		
市、县财政		55	市、县财政	52.03	市、县财政52.03		
其它			其它		其它		
项目预期绩效目标	项目提供的公共产品和服务的数量	预计重点绩效评价项目数不少于15个、指标体系建设不少于1套、培训不少于2场、资料印刷不少于600份，印刷质量合格率达到100%；重点绩效评价、培训、印刷等工作均在12月底之前完成。培训人员满意度和对专家、第三方机构满意度均达到95%以上。 通过实施此专项，提升业务人员素质，提高第三方绩效评价报告质量，树立绩效理念，提高资金使用效益，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提质增效。					
	项目效果	通过实施此专项，提升业务人员素质，提高第三方绩效评价报告质量，树立绩效理念，提高资金使用效益，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提质增效。					
项目执行情况（10分）		为深入贯彻“全面实施绩效管理”的精神，全面推进我市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我局围绕构建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分别制定了《阳泉市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考核办法》（阳财绩〔2024〕2号）；聘用印刷厂印制共计920份文件，印刷质量合格率达100%；2024年我科室对15个项目开展了重点评价，聘请专家分别对评价实施方案和评价报告进行了评审，各评价机构提交的报告初稿经专家评审合格率达100%；2024年我科室全年共计开展了9场预算绩效管理业务培训，我科室还深入各县（区）和市直部门主动服务，不断提升预算绩效管理队伍的政策水平和业务能力。					
绩效目标自评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自评得分
绩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1重点绩效评价项目数	≥15个	15个		50
			指标2指标体系建设	≥1套	1套		
			指标3培训次数	≥2次	9次		
			指标4印刷份数	≥600份	920份		
		质量指标	指标1评价报告质量合格率	100%	100%		
			指标2指标体系建设完成率	100%	100%		
			指标3培训任务完成率	100%	100%		
			指标4培训合格率	≥95%	95%		
			指标5印刷合格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指标1重点绩效评价完成时间	11月底前	11月底前		
			指标2指标体系建设、培训任务、印刷完成时间	12月底前	12月底前完成		
		成本指标	指标1委托业务成本	按合同价	按合同价		

效 益 指 标 (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30	
		指标 2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相关培训人员业务素质得到提升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指标 2	预算部门的绩效主体责任	逐步提升	逐步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可持续性影响指标	指标 1	树立绩效理念，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逐步提高	逐步提高	绩效理念的树立需要长期的坚持		
		指标 2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对专家及第三方机构满意度	≥95%	约 95%		
			指标 2	培训效果满意度	≥95%	约 95%		对绩效管理的认识还有待进一步提高
								

总 分							100
-----	--	--	--	--	--	--	-----

总分设置为100分：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 50分、效益指标 30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分，等级一般划分为四级：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	--	--	--	--	--	--

自评结论及结果分析	已全面完成绩效目标设定的工作任务。					
主要经验做法	注重整章建制，逐步完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体系，狠抓宣传培训，提升业务能力水平，重点绩效评价扩面提质，“花钱问效”的绩效理念逐步树立，加强第三方机构监管，提升了评价报告质量。					
存在问题与整改措施	绩效理念尚未牢固树立，绩效评价结果应用不强，报告质量还需进一步提高。					

评价人员		姓名	职称/职务	工作单位	签字
	组长				
	成员	牛燕	绩效监督科 科长	阳泉市财政局	

填 报 人： 邢国荣

联系电话：6669012

阳泉市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盖章）：阳泉市国库集中支付中心

填报日期：2025 年 4 月 7 日

项目名称		国库集中支付运行经费						
项目负责人		陈丽	联系电话		0353-6669058			
主管部门		阳泉市财政局		实施单位 阳泉市国库集中支付中心				
项目起止时间		2024-2024		绩效自评评价年度 2024				
项目预算金额 (万元)		163.6	实际到位金额 (万元)	163.6	实际执行金额 (万元) 125.01			
其中：中央、省财政		其中：中央、省财政		其中：中央、省财政				
市财政		163.6	市财政	163.6	市财政 125.01			
县（区）财政		县（区）财政		县（区）财政				
其它		其它		其它				
项目预期 绩效目标	项目提供的公共产品和服务的数量	预计为市本级 200 余家预算单位审核办理资金支付 12 万余笔，金额 60 亿余元						
	项目效果	为市本级 200 余家预算单位审核办理资金支付，确保资金支付正确率、及时率均达到 100%；预计在每年 10 月对代理银行开展一次专项监督考核，确保财政资金及时、准确、安全支付，且代理银行考核合格率保持在 85% 以上；按月、季、年度分期完成国库集中支付运行情况等各类分析报告，为提高预算执行决策管理提供及时有效的基础数据和信息；根据支付电子化改革试点工作推进情况，进一步优化支付流程，强化内部管理，认真做好财政资金的审核、支付、清算、分析等工作，不断加强动态监控管理和执行分析，努力构建规范高效的运作机制。						
项目执行情况 (10 分)		76%						
绩效目标自评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 措施	自评得分	
支出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指标 1	办理资金支付金额	≥60 亿元 / 年	72 亿	已完成	50
			指标 2	办理资金支付笔数	≥12 万笔 / 年	16 万笔	已完成	
			指标 3	办理资金支付单位数	200 家/年	200 家	已完成	
			指标 4	举办培训场数	2 场/年	2 场	已完成	
		质量指标	指标 1	资金支付安全性	100%	100%	已完成	
			指标 2	资金支付准确率	100%	100%	已完成	
			指标 3	考核代理银行合格率	≥85%	100%	已完成	
			指标 4	重点工作完成率	100%	100%	已完成	
	时效指标	指标 1	资金支付办结时间	≤2 天	小于 2 天	已完成		
		指标 2	对代理银行考核时间	每年 10 月 前	已考核	已完成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效 益 指 标 (30分)		指标 1	手续费支付标准	财政直接支付按照资金量的 0.05% 标准和	资金量的 0.05-0.35%，单笔 2.5-10 元	已完成	30
		指标 2	办公耗材	按采购价	按采购价	已完成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财政国库集中支付管理水平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已完成	
		指标 2	财政资金运行效率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已完成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可持续性影响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预算单位对代理银行服务满意度	≥95%	100%	已完成	10
		指标 2	预算单位对支付业务服务满意度	≥95%	100%	已完成	
							
总 分							97.6
总分设置为 100 分：预算执行率 10 分、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等级一般划分为四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 分以下为差。							
自评结论及结果分析	国库集中支付运行费项目自评得分 97.6，等级为优。项目预算 163.6 万元，实际支出 125.01 万元，预算执行率 76%，项目实施情况：为市本级 200 余家预算单位办理资金支付 16 万笔，金额 72 亿元，重点工作完成率、资金支付准确率、资金支付安全率均已达到 100%，代理银行考核合格率达到 100%，财政国库集中支付管理水平、财政资金运行效率有效提升，保障了我市资金安全、准确、高效支付。						
主要经验做法	1. 严格执行预算管理和国库集中支付管理规定，严把资金的支出审核，及时向人民银行、代理银行传递集中支付数据和相关支付凭证，保障财政资金按时准确清算，灵活调整清算时间，确保财政资金支付高效率；2. 通过下发代理银行服务质量问卷调查 218 份、实地调研考核和代理银行年度综合考评等方法，从代理银行支付结算水平、信息反馈质量、支付系统性能、人员业务素质等方面，对市本级和国库集中支付业务的 4 家代理银行进行综合考评，并对考评结果问题统一反馈，督促代理银行落实整改措施，不断完善集中支付业务，提高服务水平和工作质效，推动代理银行财政国库集中支付代理水平再上新台阶。						
存在问题与整改措施	存在问题：1. 项目资金中应支付给代理银行的费用占比大，根据合同及实际需求，该资金应于年底完成支付，预算执行率较低。整改措施：加快资金支付进度，提前开展相关业务考评，健全强化资金绩效评价机制，切实提高预算资金使用效率。						
评价人员		姓名	职称/职务		工作单位		签字
	组长	张汇川	副主任		阳泉市国库集中支付中心		
	成员	张绍慧	办公室主任		阳泉市国库集中支付中心		

填报人：张蓉

联系电话：0353-6669054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阳泉市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盖章）：阳泉市国库集中支付中心
月 7 日

填报日期：2025 年 4

项目名称		专业技术人员聘用经费						
项目负责人		陈丽		联系电话		0353-6669058		
主管部门		阳泉市财政局		实施单位		阳泉市国库集中支付中心		
项目起止时间		2024-2024		绩效自评评价年度		2024		
项目预算金额 (万元)		11.88	实际到位金额 (万元)		11.88	实际执行金额 (万元)		11.88
其中：中央、省财政			其中：中央、省财政			其中：中央、省财政		
市财政		11.88	市财政		11.88	市财政		11.88
县（区）财政			县（区）财政			县（区）财政		
其它			其它			其它		
项目预期 绩效 目标	项目提供的公共 产品和服务的 数量	年内计划聘用 5 名专业技术人员，按照每月 1980 元的标准发放补贴						
	项目效果	聘用 5 名专业技术人员，参与国库集中支付专业技术工作。通过聘用专业技术人员，确保财政工作平稳有序、正常开展。						
项目执行情况 (10 分)		100%						
绩 效 目 标 自 评 情 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 进 措 施	自评得分
产出指 标（50 分）	数量指标	指标 1	专业人员聘用人数	5 人	5 人	已完成	50	
		指标 2						
								
	质量指标	指标 1	发放准确率	100%	完成	已完成		
		指标 2						
								
	时效指标	指标 1	工资发放时间	按月发放	完成	已完成		
		指标 2						
								
	成本指标	指标 1	专业人员补贴标准	1980 元/月	完成	已完成		
指标 2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30	
			指标 1						
			指标 2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工作效率提升度	提升	完成	已完成		
			指标 2	单位正常运转保障度	保障	完成	已完成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可持续性影响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临时人员满意度	≥95%	100%	已完成		
	指标 2								
	总 分								100
总分设置为 100 分：预算执行率 10 分、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等级一般划分为四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 分以下为差。									
自评结论及结果分析	专业技术人员聘用费项目自评得分 100，等级优。该项目预算 11.88 万元，实际支出 11.88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根据实际工作安排，中心聘用 5 名专业技术人员，按照每月 1980 元的标准发放补贴，资金发放准确率达到 100%，通过聘用专业技术人员，中心工作效率得到有效提升。5 名专业技术人员满意度达到 100%。								
主要经验做法	1. 严格程序，确保资金按月发放、落实到位。2. 定期开展单位内部学习交流，提升聘用人员的专业素养。3. 定期开展考核。								
存在问题与整改措施	加强对聘用人员的管理和考核，建立相关制度，保障中心业务高效运转。								
评价人员	姓名		职称/职务		工作单位		签字		
	组长	张汇川	副主任		阳泉市国库集中支付中心				
	成员	张绍慧	办公室主任		阳泉市国库集中支付中心				

填报人：张蓉

联系电话：0353-6669054

阳泉市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盖章）：

填报日期：2025. 4. 18

项目名称		评审中心工作运行费						
项目负责人		杨大立		联系电话		18635308988		
主管部门		阳泉市财政局		实施单位		阳泉市财政预算评审中心（阳泉市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中心、阳泉市数字财政管理中心）		
项目起止时间		2024. 01. 01--2024. 12. 31		绩效自评评价年度		2024 年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45	实际到位金额（万元）	45	实际执行金额（万元）	30. 01		
其中：中央、省财政			其中：中央、省财政		其中：中央、省财政			
市财政		45	市财政	45	市财政	30. 01		
县（区）财政			县（区）财政		县（区）财政			
其它			其它		其它			
项目预期绩效目标	项目提供的公共产品和服务的数量	通过安排评审中心工作运行费，保障正常开展项目评审任务，每年预计印制印刷品 500 册，集中组织不少于 2 次的培训，按项目需求出差，支付软件服务商服务费用，以及其他办公耗材、电话费等，有效保障中心工作正常运转。						
	项目效果	保障财政委托评审项目的正常开展，不断优化财政资金支出方向，削减不合理财政支出。						
项目执行情况（10 分）		本项内容主要填报预算执行率（实际执行金额/实际到位金额×100%）=（30. 01/45×100%）=66. 69%						
绩效目标自评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自评得分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50 分）	数量指标	指标 1	软件服务商数量	5 家	5 家	已完成	48 分
			指标 2	印刷品	≥500 册	90 册	本着节约原则，利用原有资产	
			指标 3	外聘专家数量	按项目实际情况需要	按项目实际情况需要	已完成	
			指标 4	培训次数	≥2 次/年	8 次/年	已完成	
			指标 5	培训人数	≥30 人/次	<30 人/次	本着节约原则，缩减规模	
		质量指标	指标 1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率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已完成	
			指标 2	专家评审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已完成	
			指标 3	印刷品合格率	100%	100%	已完成	
			指标 4	软件正常使用率	>100%	>100%	已完成	
			指标 5	培训合格率	≥95%	≥95%	已完成	
		时效指标	指标 1	专家劳务费支付时间	按项目完成时间	按项目完成时间	已完成	
			指标 2	软件服务费支付时间	按合同约定	按合同约定	已完成	
			指标 3	培训时间	每年 12 月底前	每年 12 月底前	已完成	
			指标 4	印刷品成本	≤50 元/册	13 元/册	已完成	
		成本指标	指标 1	电话费	按单位实际使用情况	按单位实际使用情况	已完成	
			指标 2	软件服务费	按合同规定金额	按合同规定金额	已完成	
			指标 3	专家劳务费	≤300 元/人/天	≤300 元/人/天	已完成	
			指标 4	差旅补助费	≤180 元/人/天	≤180 元/人/天	已完成	
			指标 5	培训费	≤400 元/人/天	≤400 元/人/天	已完成	
	指标 6		培训费	≤400 元/人/天	≤400 元/人/天	已完成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指标 1		提高财政预算评审的社会公信力	提高	提高	已完成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2	提升财政预算安排资金合规性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已完成	30分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可持续性影响指标	指标1					
			指标2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95%	
	指标2			单位职工满意度	≥95%	≥95%	已完成	
								
总 分								94.67分
总分设置为100分；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30分、效益指标30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分。等级一般划分为四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60分以下方差：								
自评结论及结果分析		本项目自评94.67分，等级优，市财政预算评审中心有效运用财政资金做好各方面的财力保障，不仅在评审时限内高效、高质量的完成各项评审业务，做实、做细、做准评审工作，而且节省了大量财政资金，在保障财政委托评审工作顺利开展，提升财政预算评审社会公信力方面取得较好的社会效益。						
主要经验做法		1.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建立项目负责人制度，按照一项目一责任人进行专项管理。 2.成立项目评审组，负责对项目决策提供一件建议，加强项目“顶层设计”，参与项目全过程的督查、审核和评估等工作。 3.组织各成员单位对项目执行中的重大问题做出决议，把握项目整体朝着绩效目标设定的方向执行。 4.强化项目管理，统筹资源、协调进度、沟通信息，为项目实施提供组织支持。						
存在问题与整改措施		针对中心的内部控制制度不完善，要加强制度建设，完善中心内控配套制度，根据各岗位办理业务和事项的权限范围、审批程序和相关责任，建立重大决策事项集体决策制度，对制定完善的各项规章制度进行认真梳理修订，形成一套符合中心实际、具有较强操作性、制度之间相互协调、内容全面的制度体系。						
评价人员		姓名	职称/职务		工作单位		签字	
	组长	杨大立	主任		阳泉市财政预算评审中心（阳泉市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中心、阳泉市数字财政管理中心）			
	成员	潘青锋			阳泉市财政预算评审中心（阳泉市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中心、阳泉市数字财政管理中心）			
		张静芳			阳泉市财政预算评审中心（阳泉市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中心、阳泉市数字财政管理中心）			

填报人：王悦

联系电话：0353-6669070

阳泉市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盖章）：

填报日期：2025.4.18

项目名称	聘用人员工资及保险				
项目负责人	杨大立		联系电话	18635308988	
主管部门	阳泉市财政局		实施单位	阳泉市财政预算评审中心（阳泉市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中心、阳泉市数字财政管理中心）	
项目起止时间	2024.01.01--2024.12.31		绩效自评评价年度	2024年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320	实际到位金额（万元）	320	实际执行金额（万元）	258.28
其中：中央、省财政		其中：中央、省财政		其中：中央、省财政	
市财政	320	市财政	320	市财政	258.28
县（区）财政		县（区）财政		县（区）财政	
其它		其它		其它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项目预期 绩效目标	项目提供的公共产品 和服务的数量		中心有聘用人员 21 人，为保障财政委托评审项目的正常开展，不断优化财政资金支出方向，削减不合理财政支出，需支付 21 名聘用人员工资及五险一金社保经费，从而有效保障职工合法权益并能按照财政业务科室的委托要求，在评审时限内高效、高质量的完成评审业务，做到为财政预算安排资金合规性及资金是否达到预期效果把关。							
	项目效果		评审中心现有聘用人员 21 人，年内计划对财政委托各项目进行评审工作。							
项目执行情况 (10 分)		本项内容主要填报预算执行率（实际执行金额/实际到位金额×100%）=（258.28/320×100%）=80.71%								
绩 效 目 标 自 评 情 况										
绩 效 指 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 措施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指标 1	拟委托评审项目数量	≥50 个	45 个	本着节约原则，优化评审规模	80.71 分		
			指标 2	聘用人员人数	21 人	21 人	已完成			
			指标 3	缴险种数量	5 种	5 种	已完成			
		质量指标	指标 1	保险应缴尽缴率	100%	100%	已完成			
			指标 2	工资应发尽发率	100%	100%	已完成			
			指标 3	评审项目验收合格率	≥95%	≥95%	已完成			
			指标 4	发放对象的精准率	≥95%	≥95%	已完成			
			指标 5	评审工作任务完成率	≥95%	≥95%	已完成			
		时效指标	指标 1	工资发放时间	按月发放	按月发放	已完成			
			指标 2	保险缴纳时间	足月缴纳	足月缴纳	已完成			
			指标 3	评审项目完成时间	按项目规定时间	按项目规定时间	已完成			
		成本指标	指标 1	聘用人员工资	≤10000 元 / 人/月	≤10000 元/人 / 月	已完成			
			指标 2	保险及住房公积金	按规定核算	按规定核算	已完成			
			指标 3	差旅费补助标准	≤180 元 / 人 / 天	≤180 元/人/天	已完成			
	效益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30 分		
			指标 2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提升财政预算评审社会公信力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已完成			
			指标 2	保障财政委托评审工作顺利开展	保障	保障	已完成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可持续性影响指标	指标 1	聘用人员考核机制	健全	健全	已完成			
			指标 2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聘用职工满意度	≥95%	≥95%		已完成	10 分
				指标 2						
.....										
总 分							97.81 分			
总分设置为 100 分：预算执行率 10 分、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等级一般划分为四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 分以下为差。										
自评结论 及结果分析		本项目自评 97.81 分，等级优，市财政预算评审中心有效保障聘用人员和外聘专家合法权益，按照国家规定及时足额支付工资及各项保险，较好的保障财政委托评审工作顺利开展，提升财政预算评审社会公信力，取得较好的社会效益。								
主要经验做法		1.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建立项目负责人制度，对项目进行专项管理，专款专用。2、对聘用人员工资及保险，做到应缴尽缴，按时缴纳。3.组织各成员单位对项目执行中的重大问题做出决议，把握项目整体朝着绩效目标设定的方向执行。4.强化项目管理，统筹资源、协调进度、沟通信息，为项目实施提供组织支持。								

主要经验做法		1.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建立项目负责人制度，对项目进行专项管理，专款专用。2、对聘用人员工资及保险，做到应缴应缴，按时缴纳。3. 组织各成员单位对项目执行中的重大问题做出决议，把握项目整体朝着绩效目标设定的方向执行。4. 强化项目管理，统筹资源、协调进度、沟通信息，为项目实施提供组织支持。			
存在问题与整改措施		存在问题：缺乏对聘用人员的年度专业培训。整改措施：建立年度培训机制，针对性强化评审规范、行业动态及实操技能，确保人员能力持续提升。符合要求，保障评审一致性。			
评价人员		姓名	职称/职务	工作单位	签字
	组长	杨大立	主任	阳泉市财政预算评审中心（阳泉市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中心、阳泉市数字财政管理中心）	
	成员	潘青峰		阳泉市财政预算评审中心（阳泉市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中心、阳泉市数字财政管理中心）	
		张静芳		阳泉市财政预算评审中心（阳泉市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中心、阳泉市数字财政管理中心）	

填报人：王悦

联系电话：0353-6669070

阳泉市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盖章）：

填报日期：2025.4.18

项目名称		PPP 工作经历					
项目负责人		杨大立		联系电话 18635308988			
主管部门		阳泉市财政局		实施单位 阳泉市财政预算评审中心			
项目起止时间		2024.01.01—2024.12.31		绩效自评评价年度 2024 年			
项目预算金额 (万元)		20	实际到位金额 (万元)	20	实际执行 金额 (万元) 19.35		
其中：中央、省财政			其中：中央、省财政		其中：中央、省财政		
市财政		20	市财政	20	市财政 19.35		
县（区）财政			县（区）财政		县（区） 财政		
其它			其它		其它		
项目预期 绩效目标	项目提供的公共产品和服务的数量	阳泉市本级 PPP 项目共有 4 个，对进入运营期的项目完成每年一次的绩效考核，组织 PPP 相关业务的培训，定期对项目进行调研指导，保障项目按进度完成，按照合同约定支付相关费用，确保 PPP 项目规范有序运行。					
	项目效果	对建设期的 PPP 项目进行一次绩效考核，每年对进入运营期的 PPP 项目进行一次绩效考核、对项目调研指导，跟进项目建设进度，了解项目运营情况。					
项目执行情况 (10 分)		本项内容主要填报预算执行率（实际执行金额/实际到位金额×100%）=（19.35/20×100%）=96.75%					
绩效目标自评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指标 1	管理本级 PPP 项目	4 个	4 个	已完成	49.31 分
		指标 2	培训次数	≥6 次/年	1 次/年	本着节约的原则，缩减规模	
		指标 3	督导项目进度次数	≥12 次/年	13 次	已完成	
		指标 4	绩效考核次数	≥1 次/年	2 次	已完成	
	质量指标	指标 1	绩效考核结果	合格	合格	已完成	
		指标 2	污水二期水质达标率	≥95%	≥95%	已完成	
		指标 3	市本级项目 PPP 综合信息平台更新率	≥90%	≥90%	已完成	
		指标 4	PPP 项目正常运行率	有序运行	有序运行	已完成	

绩效指标	时效指标	指标 1	国道 307、207 项目 建设进度	开始试运行	开始试运行	已完成	
			指标 2				
							
		成本指标	指标 1	培训费	≤400 元 / 人 /天	≤400 元/人/天	已完成
			指标 2	污水二期 PPP 项目 运营期绩效 评价费	按合同价	按合同价	已完成
			指标 3	国道 307、207PPP 项 目运营期 绩效评价	按合同价	按合同价	已完成
	效益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推动基础设施建 设，改善民生	改善	改善	已完成
			指标 2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改善生态环境	改善	改善	已完成
			指标 2				
							
		可持续性影响指标	指标 1	促进城市规划和社会 进步	符合	符合	已完成
			指标 2				
							
	满意度指 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标	指标 1	社会公众满意度	≥95%	≥95%	已完成
			指标 2				
							
10 分							
总 分						98.99 分	
总分设置为 100 分：预算执行率 10 分、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等级一般划分为四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 分以下为差。							
60 分以下为差。							
自评结论 及结果分析		本项目自评 98.99 分，等级优。中心通过完善制度机制、加强人员培训、强化绩效考核，引导 PPP 项目绩效管理规范高质量发展。建立清晰绩效目标、构建科学指标体系、落实全过程绩效监控、开展绩效评价、强化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加强绩效评价组织保障，充分发挥 PPP 模式在全市“稳增长、促改革、惠民生”方面的重要作用，吸收社会资本，减轻政府压力，推动基础设施建设，改善民生，促进城市发展规划和社会进步，取得较好的社会效益。					
主要经验做法		1、推动 PPP 项目健康规范发展。2、健全完善制度机制。明确了 PPP 项目的绩效考核需要建立清晰绩效目标、构建科学指标体系、落实全过程绩效监控、开展绩效评价、强化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加强绩效评价组织保障。3、指导县区工作，我中心积极落实对县区 PPP 工作指导职能，协助对区财政局明确 PPP 工作职能分工，就 PPP 项目全生命周期管理过程中的相关问题进行指导和经验分享。					
存在问题与 整改措施		存在问题：1.部分项目绩效考核体系不完善，绩效评价工作开展不及时。2.部分项目参与人员专业水平和业务经验不足，存在重建设、轻运营、轻管理的现象。整改措施：1.需进一步强化绩效评价工作。2.需进一步加强 PPP 项目实施机构人员的培训。					
评价人员		姓名	职称/职务	工作单位		签字	
	组长	杨大立	主任	阳泉市财政局评审中心（阳泉市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中心、阳泉市数字财政管理中心）			
	成员	潘青梅		阳泉市财政局评审中心（阳泉市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中心、阳泉市数字财政管理中心）			
		张静芳		阳泉市财政局评审中心（阳泉市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中心、阳泉市数字财政管理中心）			

填报人：王悦

联系电话：0353-6669070

阳泉市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单位（盖章）：

填报日期：2025.4.18

项目名称		财政预算管理一体化2.0系统推广实施工作经费						
项目负责人		杨大立		联系电话		18635308988		
主管部门		阳泉市财政局		实施单位		阳泉市财政局评审中心（阳泉市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中心、阳泉市数字财政管理中心）		
项目起止时间		2024.01.01—2024.12.31		绩效自评评价年度		2024 年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100	实际到位金额（万元）	100	实际执行金额（万元）	0		
其中：中央、省财政			其中：中央、省财政		其中：中央、省财政			
市财政		100	市财政	100	市财政	0		
县（区）财政			县（区）财政		县（区）财政			
其它			其它		其它			
项目预期绩效目标		项目提供的公共产品和服务的数量	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财政核心业务一体化系统实施方案〉的通知》（财办〔2019〕35号）、《财政部关于印发〈财政核心业务一体化系统实施工作的通知〉》（财办〔2019〕44号）、《关于做好全省预算管理一体化2.0系统推广实施工作经费保障的通知》（晋财办〔2024〕35号）明确市本级实施费约为100万元，具体实施费用预算以我厅财政评审结果为准，请各市、县（市、区）财政及时编制预算，省财政拟采用统报分签的方式进行统一采购。					
		项目效果	每年按照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做好山西省财政核心业务一体化系统市县推广实施工作的通知》（晋财办〔2021〕4号）的要求，升级改造财政核心业务一体化系统1套，由两家中标商实施具体工作，对预算一体化系统2.0上线后进行日常维护，保障财政工作高质量完成。					
项目执行情况（10分）		本项目内容主要填报预算执行率（实际执行金额/实际到位金额×100%）=（0/100×100%）=0						
绩效目标自评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自评得分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1	软件公司数量	2家/年	2家/年	已完成	48分
			指标2	财政核心业务一体化系统	1套/年	1套/年	已完成	
								
		质量指标	指标1	系统故障修复处理时间	≤24小时	≤24小时	已完成	
			指标2	用户友好性	≥95%	≥95%	已完成	
				功能模块完善性	逐步完善	逐步完善	已完成	
		时效指标	指标1	软件业务处理及时性	及时处理	及时处理	已完成	
			指标2					
								
			成本指标	指标1	第一包中标软件公司服务费	按合同中标价（45万元/年）	0	
		指标2		第二包中标软件公司服务费	按合同中标价（45.3万元/年）	0	省财政未安排该事项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保障财政工作正常运转	保障	保障	已完成	
			指标2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可持续性影响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使用人员满意度	≥95%	≥95%	已完成	10 分
			指标 2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95%	已完成	
.....								
总 分								88 分
总分设置为 100 分：预算执行率 10 分、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等级一般划分为四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 分以下为差；								
自评结论及结果分析		本项目自评 88 分，等级良，项目预算 100 万元，预算执行率 0%，该项目由省里统一部署，签订合同，本年省财政未安排该事项，项目主要是对升级改造完成后的信息化系统进行维护，此项工作由北京市太根华青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和山西九鼎软件工程有限公司实施，用户友好性、用户使用满意度、服务对象满意度均达到 95%，保障财政工作正常运转，能及时进行财政业务处理。						
主要经验做法		1.定期召开工作专题会议，对一体化系统建设和应用的各方面问题进行调度；2.根据工作需要，组织开展预算管理一体化业务流程和系统操作培训，提高预算单位一体化系统应用水平。						
存在问题与整改措施		存在问题：预算执行进度为零。整改措施：加强项目开展进度的跟踪，确保项目绩效目标的完成。						
评价人员	组长	姓名	杨大立		职务/职务	主任		
						阳泉市财政局预算评审中心（阳泉市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中心、阳泉市数字财政管理中心）		
	成员	姓名	潘青峰		职务/职务	副主任		
						阳泉市财政局预算评审中心（阳泉市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中心、阳泉市数字财政管理中心）		
		姓名	张静芳		职务/职务	副主任		
				阳泉市财政局预算评审中心（阳泉市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中心、阳泉市数字财政管理中心）				
			填报人：王悦		联系电话：0353-6669070			

阳泉市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盖章）：		填报日期：2025. 4. 18			
项目名称		财政系统业务运转保障及服务经费			
项目负责人		杨大立	联系电话	18635308988	
主管部门		阳泉市财政局	实施单位	阳泉市财政局预算评审中心（阳泉市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中心、阳泉市数字财政管理中心）	
项目起止时间		2024. 01. 01—2024. 12. 31	绩效自评评价年度	2024 年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89.85	实际到位金额（万元）	89.85	实际执行金额（万元）86.3
其中：中央、省财政			其中：中央、省财政		
市财政		89.85	市财政	89.85	市财政86.3
县（区）财政			县（区）财政		县（区）财政
其它			其它		其它
项目提供的公共产品和服务的数量		每年，财政业务运转保障及服务：财政专线租赁，确保市本级 250 家预算单位、四大银行、6 个县（区）财政局连接畅通，财政资金使用安全率 100%，政府采购平台，开展培训不少于 2 次，专项检查不少于 1 次，投诉处理专家论证，按照《阳泉市市级财政信息化系统运维外包服务管理办法》、《阳泉市市级财政信息系统安全管理办法》、《阳泉市财政信息中心系统运维制度考核方案》对运维公司进行管理和考核，要求运维公司驻场人员签订保密协议，确保财政资金安全，保证财政各项业务顺利开展。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项目预期 绩效目标		项目效果		按年度执行，中心派专人负责。政府采购电子卖场运行一年，为市直各预算单位提供了方便快捷的服务，要求技术服务公司对电子卖场良好的性能及可靠性，访问速度快，处理能力强，服务响应迅速，对于临时开发有良好的适应能力，保证系统7*24不间断的运行，保证信息的完整性、一致性、真实性和可追溯性提供技术支持。财政与市直各预算单位专线连接，以便于市直各预算单位申请用款计划、直接支付和授权支付以及工资支付专线专用，专机专用，保证资金安全，为确保我市市直单位财政票据系统正常运行，按照我市实际情况，财政端1套，单位端280套，要求运维公司派专人驻场，为各预算单位票据工作提供技术支持。				
项目执行情况 (10分)		本项内容主要填报预算执行率（实际执行金额/实际到位金额×100%）=（86.3/89.85×100%）=96.05%						
绩效目标自评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自评得分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1	财政专线连接各县（区）财政局	6家/年	6家/年	已完成	50分
			指标2	专项检查	≥1次/年	≥1次/年	已完成	
			指标3	财政专线连接各大银行	4家/年	4家/年	已完成	
			指标4	各县区财政局租用联通公司专线条数	6条/年	6条/年	已完成	
			指标5	租用移动公司4M数据专线	4条/年	4条/年	已完成	
			指标6	租用移动公司2M数据专线	≥240条/年	≥240条/年	已完成	
			指标7	培训场次	≥2次/年	≥2次/年	已完成	
			指标8	文件印刷份数	≥40000份/年	≥40000份/年	已完成	
			指标9	平定、盂县、城区、郊区四个县区租用联通互联网专线	4条/年	4条/年	已完成	
			指标10	财政专线连接各预算单位	250家/年	250家/年	已完成	
		质量指标	指标1	财政专线连接畅通率	100%	100%	已完成	
			指标2	培训合格率	≥90%	≥90%	已完成	
			指标3	专项检查报告质量	较好	较好	已完成	
			指标4	专家论证	有效	有效	已完成	
			指标5	印刷质量合格率	100%	100%	已完成	
		时效指标	指标1	专项检查完成时间	每年12月底之前	每年12月底之前	已完成	
			指标2	租用财政专线解决问题及时性	及时（移动公司每3个月一次巡	及时（移动公司每3个月一次巡	已完成	
			指标3	培训完成时间	每年11月底之前	每年11月底之前	已完成	
		成本指标	指标1	租用移动公司2M数据专线单价	1800元/年/条	1800元/年/条	已完成	
			指标2	租用移动公司4M数据专线单价	6667元/年/条	6667元/年/条	已完成	
			指标3	社保软件运维费	按合同价	按合同价	已完成	
			指标4	各县区财政局租用联通公司专线	12000元/条	12000元/条	已完成	
			指标5	专项检查费用	按合同价	按合同价	已完成	
			指标6	平定、盂县、城区、郊区四个县区租用联通互联网专线条数	600元/月/条	600元/月/条	已完成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指标1	财政各业务系统连接畅通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已完成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2	财政各业务系统财政资金安全性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已完成	30分	
		指标3	提升政府采购当事人业务能力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已完成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可持续性影响指标	指标1						
		指标2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	市直各预算单位对财政专线连接满意度	≥95%	≥95%	已完成	10分
			指标2	代理机构满意度	≥90%	≥90%	已完成	
.....								
总分							99.61分	
总分设置为100分；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分。等级一般划分为四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自评结论及结果分析		本项目自评99.61分，等级优。财政专线连接6个县区财政局、4个银行、250个预算单位，租用移动公司2M数据专线240条、4M数据专线4条，租用联通专线6条、联通互联网专线条数4条，连接畅通率达到100%，财政各业务系统财政资金安全性、网络安全性、连接畅通均有效提高，预算单位对财政专线连接满意度100%。						
主要经验做法		1.重大时间节点开展网络安全自查自纠工作。2.制定详细的网络安全攻防演习方案和应急预案。3.组织开展网络安全周活动。						
存在问题与整改措施		存在问题:1.财政专线合同金额测算不及时，项目预算执行率偏低，整改措施:1.强化主体责任意识，将绩效管理管理与预算执行有机衔接，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提升中心预算管理水平、绩效管理水。2.是落实绩效管理制度，提升绩效自评质量，参照相关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以单位职能职责和绩效目标为基础，合理细化设置绩效指标，全面反映项目支出收益。						
评价人员	组长	姓名	杨大立	职称/职务	主任	工作单位	阳泉市财政局预算评审中心（阳泉市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中心、阳泉市数字财政管理中心）	
		签字						
	成员	姓名	潘青峰			阳泉市财政局预算评审中心（阳泉市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中心、阳泉市数字财政管理中心）		
		姓名	张静芳			阳泉市财政局预算评审中心（阳泉市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中心、阳泉市数字财政管理中心）		

填报人：王悦

联系电话：0353-6669070

阳泉市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盖章）：

填报日期：2025.4.18

项目名称		数字财政运行管理费			
项目负责人		杨大立	联系电话		18635308988
主管部门		阳泉市财政局	实施单位		阳泉市财政局预算评审中心（阳泉市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中心、阳泉市数字财政管理中心）
项目起止时间		2024.01.01--2024.12.31	绩效自评评价年度		2024年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21.6	实际到位金额（万元）	21.6	实际执行金额（万元）13.65
其中：中央、省财政			其中：中央、省财政		
市财政		21.6	市财政	21.6	市财政13.65

县（区）财政			县（区）财政			县（区）财政		
其它			其它			其它		
项目 预期 绩效 目标	项目提供的公共产品和服务的数量	数字财政运行管理经费 30 万元，包括用于保障信息化建设业务正常开展所需的办公用品及耗材、设备维修、人员培训，临时工资，水，电，暖及物业费。						
	项目效果	做好市财政局机关财政信息系统日常维护工作，按照实际需求购置电脑、键盘、鼠标、办公用纸等网络设备耗材和办公耗材，保证网络及设备正常运行；年内协调网络信息专家开展 2 次以上对负责信息维护的人员培训，确保能在第一时间响应问题并得到及时处理；根据实际对损坏的设备及时进行维修，保证信息系统稳定运行，确保年内不发生重大信息网络事故，机关干部对信息化建设的满意度达到 90% 以上。						
项目执行情况 (10 分)		本项内容主要填报预算执行率（实际执行金额/实际到位金额×100%）=（13.65/21.6×100%）=63.2%						
绩效目标自评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	信息维护负责人员培训次数	≥2 次	完成	已完成	50 分
			指标 2					
								
		质量指标	指标 1	异常处理能力	≥90%	≥90%	已完成	
			指标 2	系统故障率	≤10%	≤10%	已完成	
								
		时效指标	指标 1	业务处理及时性	≥95%	≥95%	已完成	
			指标 2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指标 1	设备维修	10 万元	3.06 万元	已完成	
			指标 2	办公用品及耗材	10 万元	0.7 万元	已完成	
			指标 3	临时工人均工资	1890 元	0.4 元	已完成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指标 1	工作效率提升度	提升	提升	已完成	

阳泉市财政事务中心 2024 年购买服务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2	单位正常运转保障	有效保障	有效保 建	已完成	30分
			指标3	公共服务效率提高率	≥95%	≥95%	已完成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可持续性影响指标	指标1					
			指标2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	机关干部对信息化建设的满意度	≥95%	≥95%	
	指标2							
								
总 分								96.32分
总分设置为100分：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分。等级一般划分为四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自评结论及结果分析		本项目自评96.32分，等级优，市财政局预算评审中心严格按照年度计划要求，圆满完成市财政局机关财政信息系统的日常维护与保障工作，全面达成预期目标。通过规范化的设备耗材采购、系统化的技术培训、高效的设备维修响应机制，有效保障了网络及设备的稳定运行，全年未发生重大信息网络事故。总体来看，项目执行高效有序，切实提升了财政信息系统的安全性和可靠性，为机关高效运转提供了有力支撑。						
主要经验做法		1.规范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做到专款专用。2.加强对信息维护负责人员培训，提升故障处理应对能力。						

晋汇华绩效评价字[2025]0003 号

阳泉市 2024 年财政事务中心购买服务 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主管部门：阳泉市财政局

实施单位：阳泉市财政局

委托单位：阳泉市财政局

评价机构：山西汇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九月二十六日

目 录

摘要 - 1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1 -

 （一）项目概况 - 11 -

 （二）资金投入及使用情况 - 13 -

 （三）项目绩效目标 - 15 -

 （四）项目实施情况 - 15 -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 16 -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范围 - 16 -

 （二）绩效评价依据 - 17 -

 （三）绩效评价原则及方法 - 18 -

 （四）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价等次 - 20 -

 （五）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 21 -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 24 -

 （一）总体评分结果及评价结论 - 24 -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 25 -

 （一）项目决策情况分析 - 26 -

 （二）项目过程情况分析 - 28 -

 （三）项目产出情况分析 - 31 -

 （四）项目效益情况分析 - 36 -

五、项目主要绩效及经验做法 - 41 -

六、存在的问题 - 44 -

七、下一步改进意见及政策建议 - 45 -

八、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建议 - 45 -

附件 1：指标体系 - 47 -

附件 2：评价得分表 - 52 -

附件 3：评价人员签字表 - 53 -

附件 4：项目图片资料 - 54 -

阳泉市财政事务中心 2024 年购买服务项目绩效评价报告摘要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中共山西省委 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晋发〔2018〕39号）、《中共阳泉市委、阳泉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办法》（阳发〔2019〕19号）的要求，加强财政支出管理，强化支出责任，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山西汇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受阳泉市财政局的委托于2024年7月10日至9月13日对阳泉市财政事务中心2024年购买服务项目进行绩效评价。

一、概述

（一）项目概况

1. 立项背景及目的

随着国家财税体制改革的推进，地方政府需优化财政资源配置，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设立财政事务中心有助于整合财政服务职能，强化预算管理、资金监管和绩效评价，适应现代财政制度的要求。

阳泉市财政事务中心的设立，主要是为了适应财政管理现代化要求，优化财政服务流程，加强资金监管，并落实机构改革政策，为阳泉市财政机关提供后勤保障服务工作。

根据《阳泉市财政局、阳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中共阳泉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2020 年市直公益二类事业单位实施政府购买服务改革工作事项〉的通知》（阳财综〔2020〕23 号）文件第四条第二款规定：“主管部门向原与财政有经费领拨关系的公益二类事业单位购买服务时，可由主管部门采用直接委托合同化管理的方式进行，其中达到政府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服务事项，要通过政府采购单一来源采购方式实施”。

本项目是为通过政府购买服务，保障财政局机关办公楼及其各项附属设施正常运行、做好机关综治、消防、保卫、接待、食堂、公车使用、卫生等后勤保障服务工作。开展农村财会人员财政支农政策和乡镇财政干部培训工作。做好市、县财政部门组织的各类财政业务教育培训工作，承办以会计人员继续教育为主的各级各类短期培训，承接以会计行业为主的各类专业技术资格和职业资格考试工作，确保购买服务协议规定的各项工作顺利开展。2024 年财政事务中心购买服务项目预算批复 570 万元。

2. 单位概况

阳泉市财政事务中心隶属于阳泉市财政局的公益二类事业单位，为正科级单位，2020 年 11 月，中共阳泉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阳泉市财政局所属事业单位机构职能编制规定的通知》（阳编办字〔2020〕95 号），阳泉市财政事务

中心主要职责：负责局机关财产和办公用品的日常管理。负责机关办公楼及其各项附属设施的使用、管理、维修和维护工作。负责机关综治、消防、保卫、接待、食堂、公车使用、卫生等后勤保障服务工作。负责农村财会人员财政支农政策和乡镇财政干部培训工作。承办市、县财政部门组织的各类财政业务教育培训工作。承办以会计人员继续教育为主的各级各类短期培训。承接以会计行业为主的各类专业技术资格和职业资格考务工作。

阳泉市财政事务中心编制设有主任 1 名，副主任 2 名，其他人员 15 名，实有人数 26 人，设有办公室、财务室、综治办、资产办和培训部。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总体目标：

保障机关办公楼及其各项附属设施正常运行、做好机关综治、消防、保卫、接待、食堂、公车使用、卫生等后勤保障服务工作。开展农村财会人员财政支农政策和乡镇财政干部培训工作。做好市、县财政部门组织的各类财政业务教育培训工作，承办以会计人员继续教育为主的各级各类短期培训，承接以会计行业为主的各类专业技术资格和职业资格考务工作，确保购买服务协议规定的各项工作顺利开展。

2. 项目具体目标：

（1）数量目标：财政业务教育培训次数完成率 100%、专

业技术资格和职业资格考试工作完成率 100%、物业保洁面积完成率 100%、会计业务人员培训完成率 100%；

（2）时效目标：培训完成时间、设备维修时间；

（3）质量目标：安全事故发生率、物业服务质量验收合格率、保障机关正常运转率、设备故障响应率、公车正常使用率；

（4）效益目标：有效提升各类财务人员业务素质，保障单位正常运转、工作效率提升、机关人员满意度 95%、培训人员满意度 95%。

（三）资金性质及资金收支情况

1. 资金投入情况

《阳泉市财政局关于批复 2024 年市级部门预算的通知》（阳财预〔2024〕24 号），批复财政事务中心购买服务费预算 570 万元，阳泉市财政事务中心实际收到财政资金 570 万元。

2. 资金使用情况

2024 年，阳泉市财政事务中心购买服务项目实际支出 444.68 万元，支出明细如下：

2024 年购买服务项目支出明细表

序号	支出明细	金额（万元）
1	人员支出	390.85
2	劳务费	25.26
3	工会经费	7.38
4	福利费	6.41
5	办公设备购置	6.25
6	办公费	0.49

阳泉市财政事务中心 2024 年购买服务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7	手续费	0.07
8	邮电费	0.80
9	物业管理费	0.10
10	差旅费	0.10
11	维修（护）费	3.07
12	委托业务费	0.12
13	车辆费用	1.43
14	其他交通费用	1.29
15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6
	合计	444.68

3. 资金结余情况

2024 年，阳泉市财政事务中心购买服务项目结余 125.32 万元，其中：50 万元上缴国库，75.32 万元结转下年使用。

（四）评价结果

阳泉市财政事务中心 2024 年财政事务中心购买服务项目绩效评价总体得分为 89.22 分，评价等级为“良”。

阳泉市财政事务中心 2024 年购买服务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程序规范，绩效目标合理。通过项目的实施有效保障了阳泉市财政局机关办公楼及其各附属设施正常运行，对设备维修及时进行，培训工作有效提升各类财务人员业务素质，2024 年未发生重大安全事故，项目实施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益。但也存在培训工作未完成当年培训次数和人数要求、单一来源采购滞后等情况。

二、项目绩效及主要经验做法

（一）项目主要绩效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保障了机关办公楼有其各项附属设施

正常运行，做好了机关综治、消防、保卫、接待、食堂、公车使用、卫生等后勤保障服务工作。开展了农村财会人员财政支农政策和乡镇财政干部培训工作。未发生重大安全事故，确保购买服务协议规定的各项工作顺利开展。

1. 2024 年，完成财政业务教育培训 3 次，分别为 2024 年 9 月平定县财政局《2024 年度全县会计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工作》、2024 年 10 月郊区财政局《举办新会计法专题培训班》，2024 年 12 月郊区财政局《开展 2024 年农村财会人员培训工作》，完成会计人员培训 872 人。

2. 财政事务中心购买服务实际支出 444.68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390.85 万元，劳务费支出 25.26 万元，工会经费支出 7.38 万元，福利费支出 6.41 万元，办公设备购置支出 6.25 万元，维修费支出 3.07 万元，车辆费用 1.43 万元，办公费等其他支出 4.03 万元。预算执行率 78.01%。

3. 2024 年，完成物业保洁面积 8438.41 平方米，物业保洁完成率 100%；2024 年申请公车使用 122 次，实际使用 122 次，公车正常使用率 100%；物业服务成本控制在 28 元/平方米；公车使用成本控制在 18000 元/辆以内，符合政府购买服务要求。

（二）项目主要经验做法

1. 抓环境，搞好机关建设办公环境

阳泉市财政事务中心对局办公环境卫生清洁、办公环境美化加大了管理力度，使大楼面貌进一步得到改观。日常工作中，

组织开展了爱国卫生月活动等，对室内外卫生进行集中打扫，整理门窗、桌柜等，做到窗明几净、环境优美，有效预防和控制疾病传播，确保广大干部职工身体健康。定期不定期进行安全大检查。重点检查大楼卫生、楼院、楼道、楼顶杂物、公共地段堆放废弃物资等，整顿乱堆乱放、乱贴乱画、车辆乱停乱放现象。

2. 抓公车，保证工作用车服务

阳泉市财政事务中心按照程序规定安排公务用车的使用，加强公务用车和驾驶员的管理，严格遵守公务用车使用管理规定，杜绝违规用车，严禁公车私用。同时按照审批流程对车辆进行定期保养和检修，对相关费用和使用进行记录，保证车辆管理的规范有效。

3. 踏实工作，扎实抓好设施设备的维修保养工作

阳泉市财政事务中心将局办公环境管理作为工作的重中之重。消防自动控制系统是消防安全技术防范的基本保证。进一步加强消防系统的维修维护工作，以消防设施设备保养的标准化，每年按时更换灭火器材，确保所有设施设备处于良好状态。阳泉市财政事务中心对局机关各科室的照明设备和门窗进行了全面检修，保证全局工作设备的正常使用，创造良好的办公环境。

4. 抓财会培训，提高农村财会人员职业素养

阳泉市财政事务中心认真贯彻落实财政政策，聚焦乡村振

兴，积极做好农村财会人员培训工作，根据市县区培训机构改革实际情况，开展线上线下相结合的培训，积极开拓进取，注重实效，扎实做好农村财会培训工作，至 12 月底，农村财会人员的培训全部完成，培训计管理划 872 人（盂县：397 人，平定：300 人，郊区：175 人）。

三、存在的问题

（一）年度承接资格考试工作、年度培训任务未完成

按照政府购买服务合同规定，阳泉市财政事务中心 2024 年应完成专业技术资格和职业资格考试工作 3 次。阳泉市财政事务中心 2024 年组织初级会计和中级会计职称考试，专业技术资格和职业资格考试工作完成率 66.67%；阳泉市财政事务中心 2024 年应完成财政业务教育培训 5 次。实际完成财政业务教育培训 3 次，财政业务教育培训次数完成率 60%；阳泉市财政事务中心 2024 年应完成会计人员培训 2000 人。实际完成会计人员培训 872 人，会计业务人员培训完成率 43.6%。年度培训任务未完成，未达到政府购买服务合同规定。

（二）2024 年上缴国库“2023 年项目资金”，其资金来源为 2024 年资金。

阳泉市财政事务中心 2023 年初因安装电梯需要，特申请提前预拨财政事务中心购买服务经费” 50 万元。2023 年 3 月 13 日年初预算批复后，阳泉市财政局通过政采云平台对剩余 557 万元进行政府采购。按照政府采购程序要求，政府购买服务合

同金额必须与预算系统金额一致，故当年政府购买服务合同只能按照剩余金额 557 万元签订。

2024 年，阳泉市财政事务中心将未纳入 2023 年阳泉市财政局政府购买服务合同的 50 万元上缴国库，其资金来源为 2024 年拨付的 50 万元资金。应使用 2023 年拨付的资金上缴国库。

四、相关建议

（一）提高责任意识，全面实施政府购买服务合同规定

预算绩效目标是预算绩效管理的基础，建议阳泉市财政事务中心相关人员定期开展预算绩效管理业务培训，不断增强人员预算绩效责任认识，对未完成绩效目标的项目及时进行分析原因，总结经验教训，提出整改方案，注重契约精神，确保符合政府购买服务合同规定。业务部门和财务部门相互配合，共同推动绩效管理工作科学化、常态化和规范化，确保实现年度绩效指标。

（二）加强管理，规范使用项目资金

阳泉市财政事务中心制定严谨的项目资金管理制度，明确专款专用原则，细化资金使用范围、审批流程、监督机制等措施，从制度层面上规范项目资金管理。考虑项目实际需求及时跟业务部门沟通和协商，了解相关基础数据，加强预算管理知识培训，严格按照预算批复用途使用资金。

五、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建议

一是建议在一定范围内公开评价结果，增强各级财政部门、

主管部门、项目单位及社会各界对绩效评价工作的认识，提高社会公众对绩效管理的知晓度和满意度；二是建议阳泉市财政局督促阳泉市财政事务中心加强预算管理，精准使用项目资金。

阳泉市财政事务中心 2024 年购买服务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中共山西省委 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晋发〔2018〕39号）、《中共阳泉市委、阳泉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办法》（阳发〔2019〕19号）的要求，加强财政支出管理，强化支出责任，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山西汇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受阳泉市财政局的委托于2024年7月10日至9月13日对阳泉市财政事务中心2024年购买服务项目进行绩效评价。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 立项背景及目的

随着国家财税体制改革的推进，地方政府需优化财政资源配置，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设立财政事务中心有助于整合财政服务职能，强化预算管理、资金监管和绩效评价，适应现代财政制度的要求。

阳泉市财政事务中心的设立，主要是为了适应财政管理现代化要求，优化财政服务流程，加强资金监管，并落实机构改

革政策，为阳泉市财政机关提供后勤保障服务工作。

根据《阳泉市财政局、阳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中共阳泉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2020 年市直公益二类事业单位实施政府购买服务改革工作事项〉的通知》（阳财综〔2020〕23 号）文件第四条第二款规定：“主管部门向原与财政有经费领拨关系的公益二类事业单位购买服务时，可由主管部门采用直接委托合同化管理的方式进行，其中达到政府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服务事项，要通过政府采购单一来源采购方式实施”。

本项目是为通过政府购买服务，保障财政局机关办公楼及其各项附属设施正常运行、做好机关综治、消防、保卫、接待、食堂、公车使用、卫生等后勤保障服务工作。开展农村财会人员财政支农政策和乡镇财政干部培训工作。做好市、县财政部门组织的各类财政业务教育培训工作，承办以会计人员继续教育为主的各级各类短期培训，承接以会计行业为主的各类专业技术资格和职业资格考试工作，确保购买服务协议规定的各项工作顺利开展。2024 年财政事务中心购买服务项目预算批复 570 万元。

2. 单位概况

阳泉市财政事务中心隶属于阳泉市财政局的公益二类事业单位，为正科级单位，2020 年 11 月，中共阳泉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阳泉市财政局所属事业单位机构职能编

制规定的通知》（阳编办字〔2020〕95号），阳泉市财政事务中心主要职责：负责局机关财产和办公用品的日常管理。负责机关办公楼及其各项附属设施的使用、管理、维修和维护工作。负责机关综治、消防、保卫、接待、食堂、公车使用、卫生等后勤保障服务工作。负责农村财会人员财政支农政策和乡镇财政干部培训工作。承办市、县财政部门组织的各类财政业务教育培训工作。承办以会计人员继续教育为主的各级各类短期培训。承接以会计行业为主的各类专业技术资格和职业资格考试工作。

阳泉市财政事务中心编制设有主任1名，副主任2名，其他人员15名，实有人数26人，设有办公室、财务室、综治办、资产办和培训部。

3. 项目立项依据

（1）《关于深化事业单位改革试点工作的指导意见》（中办发〔2020〕13号）；

（2）《阳泉市财政局所属事业单位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阳编字〔2020〕15号）；

（3）《2020年市直公益二类事业单位实施政府购买服务改革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阳财综〔2020〕23号）。

（二）资金投入及使用情况

1. 资金投入情况

《阳泉市财政局关于批复2024年市级部门预算的通知》

（阳财预〔2024〕24号），批复财政事务中心购买服务费预算570万元，阳泉市财政事务中心实际收到财政资金570万元。

2. 资金使用情况

2024年，阳泉市财政事务中心购买服务项目实际支出444.68万元，支出明细如下表1：

表 1 2024 年购买服务项目支出明细表

序号	支出明细	金额（万元）
1	人员支出	390.85
2	劳务费	25.26
3	工会经费	7.38
4	福利费	6.41
5	办公设备购置	6.25
6	办公费	0.49
7	手续费	0.07
8	邮电费	0.80
9	物业管理费	0.10
10	差旅费	0.10
11	维修（护）费	3.07
12	委托业务费	0.12
13	车辆费用	1.43
14	其他交通费用	1.29
15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6
	合计	444.68

3. 资金结余情况

2024年，阳泉市财政事务中心购买服务项目结余125.32万元，其中50万元上缴国库，75.32万元结转下年使用。

4. 项目绩效评价起止时间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三）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总体目标：

保障机关办公楼及其各项附属设施正常运行、做好机关综治、消防、保卫、接待、食堂、公车使用、卫生等后勤保障服务工作。开展农村财会人员财政支农政策和乡镇财政干部培训等工作。做好市、县财政部门组织的各类财政业务教育培训工作，承办以会计人员继续教育为主的各级各类短期培训，承接以会计行业为主的各类专业技术资格和职业资格考试工作，确保购买服务协议规定的各项工作顺利开展。

2. 项目具体目标：

（1）数量目标：财政业务教育培训次数完成率 100%、专业技术资格和职业资格考试工作完成率 100%、物业保洁面积完成率 100%、会计业务人员培训完成率 100%；

（2）时效目标：培训完成时间、设备维修时间；

（3）质量目标：安全事故发生率、物业服务质量验收合格率、保障机关正常运转率、设备故障响应率、公车正常使用率；

（4）效益目标：有效提升各类财务人员业务素质、保障单位正常运转、工作效率提升、机关人员满意度 95%、培训人员满意度 95%。

（四）项目实施情况

1. 本次项目涉及的利益相关方包括：

- (1) 财政拨款部门：阳泉市财政局；
- (2) 主管单位：阳泉市财政局；
- (3) 项目实施单位：阳泉市财政事务中心。

2. 项目实施情况

(1) 财政事务中心购买服务实际支出 444.68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390.85 万元，劳务费支出 25.26 万元，工会经费支出 7.38 万元，福利费支出 6.41 万元，办公设备购置支出 6.25 万元，维修费支出 3.07 万元，车辆费用 1.43 万元，办公费等其他支出 4.03 万元。

(2) 2024 年，完成财政业务教育培训 3 次，分别为 2024 年 9 月平定县财政局《2024 年度全县会计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教育工作》、2024 年 10 月郊区财政局《举办新会计法专题培训班》、2024 年 12 月郊区财政局《开展 2024 年农村财会人员培训培训工作》，完成会计人员培训 872 人。

(3) 2024 年，完成物业保洁面积 8438.41 平方米，物业保洁完成率 100%；2024 年申请公车使用 122 次，实际使用 122 次，公车正常使用率 100%；物业服务成本控制在 28 元/平方米；公车使用成本控制在 18000 元/辆以内。符合政府购买服务要求。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 绩效评价目的、对象、范围

1. 绩效评价目的

本次绩效评价主要目的：通过对阳泉市财政事务中心 2024 年购买服务项目开展绩效评价，全面反映预算资金的经济性、效率性、效益性和公平性以及政策实施取得的效果。通过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综合衡量预算资金绩效情况，及时发现问题，总结经验，提出改进意见和建议，采取切实可行的措施，改进和加强财政支出绩效管理，不断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评价结果作为安排预算、完善政策和改进管理的重要依据，进一步强化部门（单位）的支出责任，优化财政资源配置，提高预算管理水平 and 政策实施效果，确保财政资金每一分钱都用在“刀刃”上的理念，并为政府相关决策提供参考依据。

2. 绩效评价对象和范围

（1）本次绩效评价对象：阳泉市财政事务中心 2024 年购买服务项目 570 万元。

（2）评价范围：为阳泉市财政事务中心 2024 年购买服务项目在决策、过程、产出、效益等方面的内容，主要包括：项目立项规范性，财政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管理制度健全及执行情况，项目实施内容完成情况，项目取得的效益情况。

（二）绩效评价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2014 年修正）；
2.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 号）；
3. 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财预〔2020〕

10 号)；

4. 财政部《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财预〔2018〕167 号）；

5. 《关于深化事业单位改革试点工作的指导意见》（中办发〔2020〕13 号）；

6. 《阳泉市财政局所属事业单位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阳编字〔2020〕15 号）；

7. 《2020 年市直公益二类事业单位实施政府购买服务改革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阳财综〔2020〕23 号）。

8. 绩效评价委托约定书；

9. 其他相关法律法规。

（三）绩效评价原则及方法

1. 评价原则

本次绩效评价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 号）和财政部《第三方机构预算绩效评价业务监督管理暂行办法》（财监〔2021〕4 号文件）规定，采用独立原则、客观原则、规范原则，严格执行规定的程序，按照科学可行的要求，采用比较法、因素分析法等方法，考虑支出和产出绩效之间的对应关系，以财政预算资金效益最大化为出发点，合理设置本次评价流程及指标设计、考核内容，力求每项评价内容均与强化资金管理、优化资金使用效率相关。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

（1）独立原则

本次绩效评价在阳泉市财政事务中心提供工作便利条件和相关资料情况下独立完成绩效评价事项，保证绩效评价整个过程的独立性。

（2）客观原则

本次绩效评价按照规范的程序，采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多种评价方式，客观公正、实事求是地开展预算绩效评价，对阳泉市财政事务中心 2024 年购买服务项目所产生的绩效进行客观、公正地反映。

（3）规范原则

本次绩效评价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履行必要的评价程序，合理选取具有代表性的样本，对原始资料进行必要的核查验证，形成结论并出具预算绩效评价报告，保障评价过程的规范性。

2. 评价方法

本次绩效评价根据项目实际情况，采用比较法、因素分析法、公众评判法等方法相结合的综合判断方式进行评价。

（1）比较法：将实施情况与绩效目标、历史情况、不同部门和地区同类支出情况进行比较的方法。根据阳泉市财政事务中心制定的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情况进行对比，分析财政事务中心购买服务项目指标完成的情况，重点关注财政业务教育培训次数完成率，专业技术资格和职业资格考试工作完成率等。查阅项目档案资料、业务管理制度等资料，结合现场调查、问

询了解的情况，分析执行中的问题和不足。

(2) 因素分析法：是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部因素的方法。采用查阅、调查、访谈的方法，本次绩效评价主要从财政事务中心购买服务项目立项、资金落实、业务管理、财务管理、产出情况、项目效益等因素进行分析评价。

(3) 公众评判法：通过专家评估、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等方式进行评判的方法。根据项目特点、设计调查问卷，采取抽样调查的方法，得到服务对象的真实评价。

(四)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价等次

1. 评价指标体系

(1) 指标体系设计的总体思路

本次绩效评价以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财预〔2020〕10号）、《阳泉市财政局〈关于印发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的通知》（阳财绩〔2021〕5号）等相关文件为参考，根据绩效评价的基本原理、原则和阳泉市财政事务中心购买服务项目特点，综合考虑决策程序、制度建设、项目实施、项目效益等内容，评价小组从科学性、客观性、可行性角度出发，设计项目的绩效评价体系，指标体系从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四个方面进行考核。决策、过程、产出、效益权重分别为：20%、20%、30%、30%。

(2) 评价指标体系

2024 年财政事务中心购买服务资金项目绩效指标体系主要包括一级指标 4 个，二级指标 12 个，三级指标 31 个，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简表如下表 2（详表见附件 1）：

表 2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简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决策	3 个二级指标	6 个三级指标	20
过程	2 个二级指标	6 个三级指标	20
产出	4 个二级指标	13 个三级指标	30
效益	3 个二级指标	6 个三级指标	30
合计	12 个二级指标	31 个三级指标	100

（3）各指标定义、评分细则

参考财政部关于印发《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财预〔2020〕10 号）、《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西省预算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晋财资〔2014〕36 号）并综合考虑实际情况，评价组设计指标体系，具体指标定义、评分细则详见附件 1《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表》。

2. 评价等次

根据评价得分(S)的分值，确定相应的评价等次。评价等次分为优（ $S \geq 90$ ）、良（ $90 > S \geq 80$ ）、中（ $80 > S \geq 60$ ）、差（ $S < 60$ ）四个评价等次。

（五）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本次绩效评价自接受阳泉市财政局委托之日起，分前期准备、现场实施、报告撰写和提交三个阶段进行。

1. 前期准备（7 月 10 日—7 月 25 日）

（1）积极沟通，加强协调。积极与阳泉市财政事务中心

相关人员沟通协商，通过询问、查阅资料等方式，认真了解本项目组织实施情况，对绩效评价基础资料进行审核，充分进行信息交流。为做好本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做好准备。

(2) 学习文件，领会精神。结合财政事务中心购买服务项目绩效评价工作的要求，认真学习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财预〔2020〕10号）、阳泉市财政局《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等文件，组织集中讨论，吃透文件精神，明确评价要求，把握评价要点。

在前期准备阶段按照绩效工作要求制定评价实施方案初稿，经与绩效专家组讨论确定最终评价实施方案，确定现场评价时间及分工情况、完成评价人员培训。

2. 组织实施（7月26日—9月2日）

(1) 评价工作在阳泉市财政局的指导监督下开展工作，与项目实施单位召开项目进点座谈会，了解阳泉市财政事务中心购买服务项目的立项、实施及完成情况等。

(2) 评价工作组具体组织阳泉市财政事务中心购买服务项目绩效评价方案的实施；收集基础数据和资料。评价工作组根据评价工作要求，到评价对象现场采取勘查、问卷、复核等方式收集、整理基础数据和资料，包括评价对象的基本情况、财政资金使用情况、评价指标体系需要的相关资料。

(3) 核实、分析基础数据并计算评价结果。评价实施机构根据被评价单位提供的基础资料，核实基础数据的全面性、

真实性以及指标口径的一致性，根据实际情况对指标和标准进行必要的调整，并辅助以专家问卷等定性指标的分析计算出评价结果。

(4) 召开阳泉市财政事务中心购买服务资金项目绩效评价工作组会议，传达有关的文件精神 and 具体工作要求，介绍评价工作的目标、任务和要求。工作组根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对项目进行评分；统计项目得分，对项目进行讨论，起草工作组意见。

(5) 针对评价中发现的问题和情况与项目实施单位交换意见。收集阳泉市财政事务中心购买服务项目绩效评价经验与方法以及项目相关资料；针对项目申报阶段了解项目的组织及管理，是否制定实施方案，对项目环节、资金管理、业务管理等是否进行了进一步细化。

3. 报告撰写和提交（9月3日—9月13日）

(1) 根据绩效评价工作组的意见及考察、考评的结果进行整理、分析，在依据真实、论证充分的基础上严格按照格式要求撰写绩效评价报告初稿；

(2) 评价组副组长、组长对绩效评价报告初稿进行两级复核，要求达到评价数据更准确、分析更透彻，并修订绩效评价报告初稿；

(3) 审计部主任为质量控制人员，对绩效评价各环节质量进行核查，对绩效评价进行全过程质量控制；

- (4) 与阳泉市财政事务中心就绩效评价报告初稿交换意见，将绩效评价报告初稿提交项目主管部门和项目实施单位等相关部门征求意见；评价组根据审核意见进行补充完善；
- (5) 出具《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一) 总体评分结果及评价结论

1. 总体评分结果

阳泉市财政事务中心 2024 年财政事务中心购买服务项目绩效评价总体得分为 89.22 分，评价等级为“良”。各项一级指标考评得分如表 3 所示：

表 3 一级指标考评得分汇总表

指标	决策	过程	产出	效益	小计
分值	20	20	30	30	100
得分（s）	20	15.12	26.1	28	89.22
等级	90>S≥80			良	

一级指标分值与考评得分对比绩效坐标图如图 1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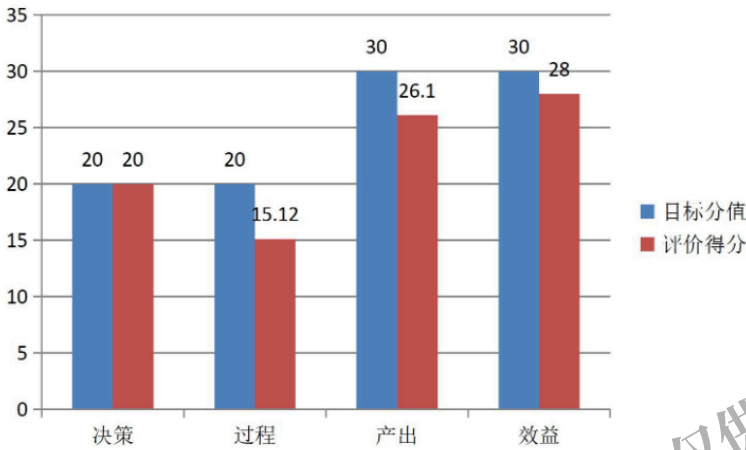


图 1 一级指标分值与考评得分对比坐标图

2. 评价结论

阳泉市财政事务中心 2024 年购买服务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程序规范，绩效目标合理。通过项目的实施有效保障了阳泉市财政局机关办公楼及其各附属设施正常运行，对设备维修及时进行，培训工作有效提升各类财务人员业务素质，2024 年未发生重大安全事故，项目实施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益。但也存在培训工作未完成当年培训次数和人数要求、单一来源采购滞后等情况。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评价组按照实施方案中指标体系与评分标准，对此次被评价项目纳入评价指标体系的内容从项目决策、过程、产出及效益四个方面进行打分、评价。具体情况如下：

（一）项目决策情况分析

该类指标包括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 3 个二级指标；下设 6 个三级指标，分别为立项依据充分性、立项程序规范性、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预算编制科学性、资金分配合理性。满分为 20 分，评价得分 20 分。各指标分析如下：

1. 项目立项情况分析

（1）立项依据充分性

阳泉市财政事务中心 2024 年购买服务项目，立项按照国务院《关于深化事业单位改革试点工作的指导意见》（中办发〔2020〕13 号）、《阳泉市财政局所属事业单位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阳编字〔2020〕15 号）等文件立项，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项目立项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该指标满分为 3 分，评价得分 3 分。

（2）立项程序规范性

2024 年财政事务中心购买服务项目，按照阳泉市财政局《关于批复 2024 年单位预算的通知》（阳财预〔2024 年〕24 号）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事前经过必要的论证、预算编制、指标安排等相关工作。该指标满分为 3 分，评价得分 3 分。

2.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分析

(1) 绩效目标合理性

阳泉市财政事务中心 2024 年购买服务项目绩效总目标：保障机关办公楼有其各项附属设施正常运行、做好机关综治、消防、保卫、接待、食堂、公车使用、卫生等后勤保障服务工作。开展农村财会人员财政支农政策和乡镇财政干部培训工作。做好市、县财政部门组织的各类财政业务教育培训工作，承办以会计人员继续教育为主的各级各类短期培训，承接以会计行业为主的各类专业技术资格和职业资格考试工作，确保购买服务协议规定的各项工作顺利开展。项目有明确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项目实施内容相符，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绩效目标与预算确定的资金量相匹配符合客观实际。该指标满分为 3 分，评价得分 3 分。

(2) 绩效指标明确性

根据阳泉市财政事务中心提供的绩效目标申报表，项目单位将绩效目标进行了分解，将绩效目标细化为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和社会效益等指标，指标设置明确、清晰、可衡量。该指标满分为 3 分，评价得分 3 分。

3. 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1) 预算编制科学性

2024 年财政事务中心购买服务项目预算，年度预算依据《政府购买服务合同》编制，2024 年市级财政资金 570 万元。

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按照标准编制，预算确定的项目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资金额度与总体目标相适应。该指标满分为 4 分，评价得分 4 分。

(2) 资金分配合理性

2024 年财政事务中心购买服务项目，资金预算到位全部用于单位日常经营，预算资金分配以单位日常经营支出预算为依据，分配额度较为合理，与单位实际运营情况相适应。该指标满分为 4 分，评价得分 4 分。

综上，决策一级指标考评情况如下表 4：

表 4 项目决策指标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分值	评价得分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3	3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3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3	3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3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4	4
		资金分配合理性	4	4
	目标分值合计		20	20

(二) 项目过程情况分析

该类指标包括资金管理、组织实施 2 个二级指标，下设 5 个三级指标，分别为资金到位率、预算执行率、资金使用合规性、管理制度健全性、制度执行有效性、政府采购规范性。满分为 20 分，评价得分 15.12 分。各指标分析如下：

1. 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1）资金到位率

2024 年财政事务中心购买服务预算安排资金 570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570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该指标满分为 3 分，评价得分 3 分。

（2）预算执行率

2024 年财政事务中心购买服务实际到位资金 570 万元，实际使用资金 444.68 万元，预算执行率 78.01%。依据评分规则扣 0.88 分，该指标满分为 4 分，评价得分 3.12 分。

（3）资金使用合规性

阳泉市财政事务中心对 2024 年购买服务项目专款专用，会计核算规范，专项资金使用符合预算批复规定的用途，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资金使用合规，未发现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行为，资金使用基本规范。但 2024 年将未纳入 2023 年安装电梯项目资金 50 万元上缴国库，其资金来源为 2024 年拨付的 50 万元资金。应使用 2023 年拨付的资金上缴国库。依据评分规则扣 1 分，该指标满分为 4 分，评价得分 3 分。

2. 组织实施情况分析

（1）管理制度健全性

阳泉市财政事务中心根据工作特点，相继制定了机关财务管理制度、办公用品领用制度、办公用品采购管理制度、机关办公楼及其各项附属设施的使用、管理和维护管理制度，消防安

全管理制度、保安人员工作制度、机关食堂管理制度、机关职工宿舍管理制度、纯净水设备间工作制度，管理制度基本健全规范。但未根据服务特点，制定财政业务教育、会计业务等培训方面的制度，管理制度不完善，依据评分规则扣 1 分，该指标满分为 3 分，评价得分 2 分。

（2）制度执行有效性

评价组通过项目单位提供的相关资料及现场勘查。在本项目实施过程中，阳泉市财政事务中心严格执行各项业务管理制度要求，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各项财务、业务基本按规定程序运行，日常管理规范，保障了阳泉市财政局机关办公楼及其各附属设施正常运行，做好机关综治、消防、保卫、接待、食堂、公车使用、卫生等后勤保障服务工作，制度执行较为有效。该指标满分为 3 分，评价得分 3 分。

（3）政府采购规范性

阳泉市财政事务中心是隶属于阳泉市财政局的公益二类事业单位，为阳泉市财政局机关提供后勤保障服务工作，该项目经单一来源专家组论证，按照阳财综〔2023〕23 号文件第四条第三款规定符合单一来源进行采购。阳泉市财政局委托山西万盛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对该项进行单一来源方式采购，2024 年 8 月 23 日经评审专家评审确认，确定阳泉市财政事务中心中标，成交价 1620 万元，其中：2024 年 570 万元、2025 年 525 万元、2026 年 525 万元。该项目采购基本符合政府采购的相关管理规

定。存在①采购时间滞后，2024 年 8 月 23 日经评审专家评审确认阳泉市财政事务中心中标，合同年限 3 年包括了 2024 年度，未在 2023 年底前对该项目进行政府采购；②该项目结果公告日为 2024 年 8 月 23 日，公告期限为 1 日，合同签订日为 2024 年 8 月 23 日，未在公告 1 日后签合同。依据评分规则扣 2 分，该指标满分为 3 分，评价得分 1 分。

综上，过程一级指标考评情况如下表 5：

表 5 项目过程指标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分值	评价得分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3	3
		预算执行率	4	3.12
		资金使用合规性	4	3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2
		制度执行有效性	3	3
		政府采购规范性	3	1
	目标分值合计		20	15.12

（三）项目产出情况分析

该类指标包括产出数量、质量、成本、时效 4 个二级指标，下设 12 个三级指标，分别为财政业务教育培训次数完成率、专业技术资格和职业资格考试工作完成率、物业保洁面积完成率、会计业务人员培训完成率、安全事故发生率、物业服务质量验收合格率、保障机关正常运转率、设备故障响应率、公车正常使用率、物业服务成本、公车使用成本、培训完成时间、设备维修时间。满分为 30 分，评价得分 26.1 分。各指标分析如下：

1. 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分析

(1) 财政业务教育培训次数完成率

按照政府购买服务合同规定，阳泉市财政事务中心 2024 年应完成财政业务教育培训 5 次。

根据提供的资料，阳泉市财政事务中心 2024 年完成财政业务教育培训 3 次，分别为 2024 年 9 月平定县财政局《2024 年度全县会计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工作》、2024 年 10 月郊区财政局《举办新会计法专题培训班》、2024 年 12 月郊区财政局《开展 2024 年农村财会人员培训工作》，2024 年财政业务教育培训次数完成率 60%。依据评分规则扣 1.2 分，该指标满分为 3 分，评价得分 1.8 分。

(2) 专业技术资格和职业资格考试工作完成率

按照政府购买服务合同规定，阳泉市财政事务中心 2024 年应完成专业技术资格和职业资格考试工作 3 次。

阳泉市财政事务中心 2024 年组织初级会计和中级会计职称考试，专业技术资格和职业资格考试工作完成率 66.67%，依据评分规则扣 1 分，该指标满分为 3 分，评价得分 2 分。

(3) 物业保洁面积完成率

按照政府购买服务合同规定，阳泉市财政事务中心 2024 年应完成物业保洁面积 8438.41 平方米。

根据提供的资料，阳泉市财政事务中心 2024 年完成物业保洁面积 8438.41 平方米，2024 年物业保洁面积完成率 100%。

该指标满分为 3 分，评价得分 3 分。

(4) 会计业务人员培训完成率

按照政府购买服务合同规定，阳泉市财政事务中心 2024 年应完成会计人员培训 2000 人。

根据提供的资料，阳泉市财政事务中心 2024 年完成会计人员培训 872 人，2024 年会计业务人员培训完成率 43.6%。依据评分规则扣 1.7 分，该指标满分为 3 分，评价得分 1.3 分。

2. 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分析

(1) 安全事故发生率

按照政府购买服务合同规定，2024 年安全事故发生率为 0%。根据提供的资料，2024 年阳泉市财政事务中心在提供服务期间无任何安全责任事故发生。2024 年安全事故发生率为 0。该指标满分为 2 分，评价得分 2 分。

(2) 物业服务质量验收合格率

按照政府购买服务合同规定，阳泉市财政事务中心 2024 年物业服务质量验收合格率 100%。

根据提供的资料，按照政府购买合同规定的标准和流程，对物业服务的实际成果进行评估和确认，2024 年物业服务质量验收合格率为 100%。该指标满分为 2 分，评价得分 2 分。

(3) 保障机关正常运转率

按照政府购买服务合同规定，阳泉市财政事务中心 2024 年保障机关正常运转率 100%。

根据提供的资料，2024 年的工作日总数为 251 天，机关正常运转天数为 251 天，未发生影响机关正常运转的情况，2024 年保障机关正常运转率 100%。该指标满分为 2 分，评价得分 2 分。

（4）设备故障响应率

按照政府购买服务合同规定，阳泉市财政事务中心 2024 年设备故障响应率 100%。

根据提供的资料，电梯维保单位严格按照保养项目进行维保，保养周期为 15 天一次，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设备故障响应，2024 年设备故障响应率 100%，该指标满分为 2 分，评价得分 2 分。

（5）公车正常使用率

按照政府购买服务合同规定，阳泉市财政事务中心 2024 年公车正常使用率 100%。

根据提供的资料，2024 年申请公车使用 122 次，实际使用 122 次，使用合规，高效，安全，符合政府购买服务的规定，2024 年公车正常使用率 100%，该指标满分为 2 分，评价得分 2 分。

3. 项目产出成本目标的实现程度分析

（1）物业服务成本

按照政府购买服务合同规定，阳泉市财政事务中心 2024 年物业服务成本为 28 元/平方米。

根据提供的资料，驻楼单位阳泉市财政预算评审中心（数字财政管理中心）占用面积 160 平方米，物业管理费 4480 元/月，物业服务成本为 28 元/平方米；驻楼单位阳泉市国库集中支付中心占用面积 450 平方米，物业管理费 12600 元/月，物业服务成本为 28 元/平方米。该指标满分为 2 分，评价得分 2 分。

（2）公车使用成本

按照政府购买服务合同规定，阳泉市财政事务中心 2024 年公车使用成本 18000 元/辆。

阳泉市财政事务中心现有公车两辆，分别是晋 C8370X、晋 C5064C，评价组通过项目单位提供的相关资料及现场勘查了解到，2024 年度，晋 C8370X 发生费用 9398.17 元，晋 C5064C 发生费用 4594.95 元，低于政府购买服务合同规定公车使用成本=18000 元/辆。该指标满分为 2 分，评价得分 2 分。

4. 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分析

（1）培训完成时间

按照政府购买服务合同规定，阳泉市财政事务中心 2024 年培训完成时间应于每年年底前完成。

根据提供的资料，阳泉市财政事务中心组织 3 次培训全部于 2024 年底完成，符合政策购买服务合同规定。该指标满分为 2 分，评价得分 2 分。

（2）设备维修时间

按照政府购买服务合同规定，阳泉市财政事务中心 2024 年设备维修应及时完成。

根据提供的资料，电梯维保单位严格按照保养项目进行维保，保养同期为 15 天一次，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设备故障响应，符合政策购买服务合同规定。该指标满分为 2 分，评价得分 2 分。

综上，产出一级指标考评情况如下表 6：

表 6 项目产出指标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分值	评价得分
产出	产出数量	财政业务教育培训次数完成率	3	1.8
		专业技术资格和职业资格考试工作完成率	3	2
		物业保洁面积完成率	3	3
		会计业务人员培训完成率	3	1.3
	产出质量	安全事故发生率	2	2
		物业服务质量验收合格率	2	2
		保障机关正常运转率	2	2
		设备故障响应率	2	2
		公车正常使用率	2	2
	产出成本	物业服务成本	2	2
		公车使用成本	2	2
	产出时效	培训完成时间	2	2
		设备维修时间	2	2
	目标分值合计		30	26.1

（四）项目效益情况分析

该类指标包括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满意度 3 个二级指标，下设 5 个三级指标，包括有效提升各类财务人员业务素质、保障单位正常运转、工作效率提升、项目运行可持续性、机关人员满意度、培训人员满意度。满分为 30 分，评价得分 28 分。

各指标分析如下：

1.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社会效益分析

（1）有效提升各类财务人员业务素质

阳泉市财政事务中心 2024 年完成财政业务教育培训 3 次，培训对象为对各行政事业单位、国有企业分管财务领导及会计，农村财会人员、负责村级组织财务核算的财会人员，财政基层干部及农村财会人员。通过培训持续提升会计专业技术人员的理论水平和综合素质，提升了各级财政财务会计工作水平和业务能力，有效提升各类财务人员业务素质。评价小组通过发放调查问卷，根据对调查结果的归纳统计，有效提升各类财务人员业务素质满意度为 98.08%。项目实施实现了预期的社会效益。该指标满分为 5 分，评价得分 5 分。

（2）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阳泉市财政事务中心 2024 年为机关办公楼及其各项附属设施提供管理、维修和维护工作，做好机关综治、消防、保卫、接待、食堂、公车使用、卫生等后勤保障服务工作，有效保障了单位正常运转，评价小组通过设置调查问卷，根据对调查结果的归纳统计，保障单位正常运转满意率为 98.72%。该指标满分为 5 分，评价得分 5 分。

（3）工作效率提升

阳泉市财政事务中心 2024 年做好事务中心的本职工作，履行事务中心的保障职能，努力为全局职工创造良好的工作、

生活环境。按照程序规定安排公务用车的使用，定期对车辆进行定期保养和检修，保证工作用车服务；加大局办公环境卫生清洁、办公环境美化力度，对室内外卫生进行集中打扫，整理门窗桌柜等，做到窗明干净、环境优美。对局机关各科室的照明设备和门窗进行全面检修，保证全局设备的正常使用，创造良好的办公环境。通过本项目的实施有效提高了各部门人员工作效率。评价小组通过设置调查问卷，根据对调查结果的归纳统计，工作效率提升满意率为 97.44%。该指标满分为 5 分，评价得分 5 分。

2. 项目实施的可持续影响分析

（1）项目运行可持续性

阳泉市财政事务中心是隶属于阳泉市财政局的公益二类事业单位，主要为阳泉市财政局机关提供后勤保障服务工作，根据《阳泉市财政局、阳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中共阳泉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2020 年市直公益二类事业单位实施政府购买服务改革工作事项〉的通知》（阳财综〔2020〕23 号）文件第四条第二款规定，主管部门向原与财政有经费领拨关系的公益二类事业单位购买服务时，达到政府采购限额标准以上服务事项，要通过政府采购单一来源采购方式进行采购。

阳泉市财政局委托山西万盛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对该项进行单一来源方式采购，2024 年 8 月 23 日阳泉市财政局与阳泉市财政事务中心签订《政府购买服务合同》，合同金额 1620

万元，其中：2024 年 570 万元、2525 年 525 万元、2026 年 525 万元。阳泉市财政事务中心购买服务项目经费和政策有保障、该项目长期可持续运行。该指标满分为 5 分，评价得分 5 分。

3. 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度分析

(1) 机关人员满意度

本次满意度调查通过“问卷网平台”，对机关人员进行了线上调查。从问卷结果分析，主要对物业服务质量的满意程度、设备发生故障时应急处置，保障单位正常运转的效果，项目的实施对提高各部门人员工作效率等 5 个方面满意度进行调查，共收回调查问卷 78 份，有效调查问卷 78 份。调查结果分析如下表 7：

表 7 机关人员调查问卷各项目统计表

调查内容	选项	人数	比率
您的性别是	男	38	48.72%
	女	40	51.28%
您对物业服务质量的满意程度？	非常满意	65	83.33%
	比较满意	12	15.38%
	一般	1	1.28%
	不满意	0	0.00%
您对设备发生故障时，应急处置的满意度？	非常满意	66	84.62%
	比较满意	11	14.10%
	一般	1	1.28%
	不满意	0	0.00%
您认为项目的实施对保障单位正常运转的效果如何？	有效保障	76	97.44%
	一般	2	2.56%
	无保障	0	0.00%
您认为项目的实施对提高各部门人员工作效率的效果如何？	显著	74	94.87%
	一般	4	5.13%

您对项目实施的总体满意度？	没有效益	0	0.00%
	非常满意	68	87.18%
	比较满意	9	11.54%
	一般	1	1.28%
	不满意	0	0.00%

调查问卷平均满意度为 93.83 分。表明阳泉市财政事务中心 2024 年购买服务项目的实施，保障阳泉市财政局机关办公楼及其各项附属设施正常运转，得到了机关人员的认可和肯定，服务对象满意度总体较高，项目实施实现了预期的社会效益。依据评分规则扣 1 分，该指标满分为 5 分，评价得分 4 分。

（2）培训人员满意度

本次满意度调查通过“问卷网平台”，对培训人员进行了线上调查。从问卷结果分析，主要对培训工作的工作人员的服务态度，会计业务人员培训的课题，培训工作是否有效提升了各类财务人员业务素质等 5 个方面满意度进行调查，共收回调查问卷 26 份，有效调查问卷 26 份。调查结果分析如下表 8：

表 8 培训人员调查问卷各项目统计表

调查内容	选项	人数	比率
您的性别是	男	13	50.00%
	女	13	50.00%
您对培训工作的工作人员的态度是否满意？	非常满意	23	88.46%
	比较满意	2	7.69%
	一般	1	3.85%
	不满意	0	0.00%
您对会计业务人员培训的课题的满意程度？	非常满意	22	84.62%
	比较满意	2	7.69%
	一般	2	7.69%
	不满意	0	0.00%

您认为相关会计业务人员培训对您所在的岗位工作是否有帮助？	很大的帮助	25	96.15%
	帮助一般	1	3.85%
	无任何帮助	0	0.00%
您对会计培训工作的整体满意度如何？	非常满意	22	84.62%
	比较满意	3	11.54%
	一般	1	3.85%
	不满意	0	0.00%
您认为会计业务培训工作是否有效提升了各类财务人员业务素质？	有效提升	25	96.15%
	提升一般	1	3.85%
	无任何提升	0	0.00%

调查问卷平均满意度为 94.15 分。表明阳泉市财政局2024 年组织的各类财政业务教育培训工作，得到了培训人员的认可和肯定，服务对象满意度总体较高，项目实施实现了预期的社会效益。依据评分规则扣 1 分，该指标满分为 5 分，评价得分 4 分。

综上，效益一级指标考评情况如下表 9：

表 9 项目效益指标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分值	评价得分
效益	社会效益	有效提升各类财务人员业务素质	5	5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5	5
		工作效率提升	5	5
	可持续影响	项目运行可持续性	5	5
	满意度	机关人员满意度	5	4
		培训人员满意度	5	4
	指标分值合计		30	28

五、项目主要绩效及经验做法

（一）项目主要绩效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保障了机关办公楼有其各项附属设施正常运行，做好了机关综治、消防、保卫、接待、食堂、公车

使用、卫生等后勤保障服务工作。开展了农村财会人员财政支农政策和乡镇财政干部培训工作。未发生重大安全事故，确保购买服务协议规定的各项工作顺利开展。

1. 2024 年，完成财政业务教育培训 3 次，分别为 2024 年 9 月平定县财政局《2024 年度全县会计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工作》、2024 年 10 月郊区财政局《举办新会计法专题培训班》、2024 年 12 月郊区财政局《开展 2024 年农村财会人员培训工作》，完成会计人员培训 872 人。

2. 财政事务中心购买服务实际支出 444.68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390.85 万元，劳务费支出 25.26 万元，工会经费支出 7.38 万元，福利费支出 6.41 万元，办公设备购置支出 6.25 万元，维修费支出 3.07 万元，车辆费用 1.43 万元，办公费等其他支出 4.03 万元。预算执行率 78.01%。

3. 2024 年，完成物业保洁面积 8438.41 平方米，物业保洁完成率 100%；2024 年申请公车使用 122 次，实际使用 122 次，公车正常使用率 100%；物业服务成本控制在 28 元/平方米；公车使用成本控制在 18000 元/辆以内。符合政府购买服务要求。

（二）项目主要经验做法

1. 抓环境，搞好机关建设办公环境。

阳泉市财政事务中心对局办公环境卫生清洁、办公环境美化加大了管理力度，使大楼面貌进一步得到改观。日常工作中，组织开展了爱国卫生月活动等，对室内外卫生进行集中打扫，

整理门窗、桌柜等，做到窗明几净、环境优美，有效预防和控制疾病传播，确保广大干部职工身体健康。定期不定期进行安全大检查。重点检查大楼卫生、楼院、楼道、楼顶杂物、公共地段堆放废弃物资等，整顿乱堆乱放、乱贴乱画、车辆乱停乱放现象。

2. 抓公车，保证工作用车服务

阳泉市财政事务中心按照程序规定安排公务用车的使用，加强公务用车和驾驶员的管理，严格遵守公务用车使用管理规定，杜绝违规用车，严禁公车私用。同时按照审批流程对车辆进行定期保养和检修，对相关费用和使用进行记录，保证车辆管理的规范有效。

3. 踏实工作，扎实抓好设施设备的维修保养工作

阳泉市财政事务中心将局办公环境管理作为工作的重中之重。消防自动控制系统是消防安全技术防范的基本保证。进一步加强消防系统的维修维护工作，以消防设施设备保养的标准化，每年按时更换灭火器材，确保所有设施设备处于良好状态。阳泉市财政事务中心对局机关各科室的照明设备和门窗进行了全面检修，保证全局工作设备的正常使用，创造良好的办公环境。

4. 抓财会培训，提高农村财会人员职业素养

阳泉市财政事务中心认真贯彻落实财政政策，聚焦乡村振兴，积极做好农村财会人员培训工作，根据市县区培训机构改

革实际情况，开展线上线下相结合的培训，积极开拓进取，注重实效，扎实做好农村财会培训工作，至 12 月底，农村财会人员的培训全部完成，培训计管理划 872 人（盂县：397 人，平定：300 人，郊区：175 人）。

六、存在的问题

（一）年度承接资格考试工作、年度培训任务未完成

按照政府购买服务合同规定，阳泉市财政事务中心 2024 年应完成专业技术资格和职业资格考试工作 3 次。阳泉市财政事务中心 2024 年组织初级会计和中级会计职称考试，专业技术资格和职业资格考试工作完成率 66.67%；阳泉市财政事务中心 2024 年应完成财政业务教育培训 5 次。实际完成财政业务教育培训 3 次，财政业务教育培训次数完成率 60%；阳泉市财政事务中心 2024 年应完成会计人员培训 2000 人。实际完成会计人员培训 872 人，会计业务人员培训完成率 43.6%。年度培训任务未完成，未达到政府购买服务合同规定。

（二）2024 年上缴国库“2023 年项目资金”，其资金来源为 2024 年资金。

阳泉市财政事务中心 2023 年初因安装电梯需要，特申请提前预拨财政事务中心购买服务经费”50 万元。2023 年 3 月 13 日年初预算批复后，阳泉市财政局通过政采云平台对剩余 557 万元进行政府采购。按照政府采购程序要求，政府购买服务合同金额必须与预算系统金额一致，故当年政府购买服务合同只

能按照剩余金额 557 万元签订。

2024 年，阳泉市财政事务中心将未纳入 2023 年阳泉市财政局政府购买服务合同的 50 万元上缴国库，其资金来源为 2024 年拨付的 50 万元资金。应使用 2023 年拨付的资金上缴国库。

七、下一步改进意见及政策建议

（一）提高责任意识，全面实施政府购买服务合同规定

预算绩效目标是预算绩效管理的基础，建议阳泉市财政事务中心相关人员定期开展预算绩效管理业务培训，不断增强人员预算绩效责任认识，对未完成绩效目标的项目及时进行分析原因，总结经验教训，提出整改方案，注重契约精神，确保符合政府购买服务合同规定。业务部门和财务部门相互配合，共同推动绩效管理工作科学化、常态化和规范化，确保实现年度绩效指标。

（二）加强管理，规范使用项目资金

阳泉市财政事务中心制定严谨的项目资金管理制度，明确专款专用原则，细化资金使用范围、审批流程、监督机制等措施，从制度层面上规范项目资金管理。考虑项目实际需求及时跟业务部门沟通和协商，了解相关基础数据，加强预算管理知识培训，严格按照预算批复用途使用资金。

八、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建议

一是建议在一定范围内公开评价结果，增强各级财政部门、主管部门、项目单位及社会各界对绩效评价工作的认识，提高

社会公众对绩效管理的知晓度和满意度；二是建议阳泉市财政局督促阳泉市财政事务中心加强预算管理，精准使用项目资金。

- 附件： 1. 指标体系
2. 评价得分表
3. 评价人员签字表
4. 项目图片资料

山西汇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2025 年 9 月 26 日

附件 1：指标体系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1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3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1)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1 分）； (2)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1 分）； (3) 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0.5 分）； (4) 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0.5 分）。
2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1) 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得 1.5 分； (2) 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得 1.5 分；
3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3	项目是否设有绩效目标，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有充分依据，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1) 项目有明确的绩效目标，得 1 分； (2) 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项目实施内容相符，得 1 分； (3) 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得 0.5 分； (4) 与预算确定的资金量相匹配，得 0.5 分。
4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绩效指标是否明晰、细化、可衡量，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指标的细化情况。	(1) 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得 1 分； (2) 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得 1 分； (3) 与项目目标任务数相对应，得 1 分。 每发现不符合上述要求和 0.5 分，扣完 3 分为止。
5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4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有明确标准，预算内容是否与项目内容匹配，预算金额是否与实际结算金额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1) 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得 1 分； (2) 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得 1 分； (3) 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按照标准编制，得 1 分； (4) 预算确定的项目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得 1 分。
6			资金分配合理性	4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1) 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得 2 分； (2) 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相适应，得 2 分。

阳泉市财政事务中心 2024 年购买服务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7	过程 (20 分)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3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整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100%，得 3 分，每降低一个百分点扣 0.1 分，扣完 3 分为止。
8			预算执行率	4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100%，得 4 分，未达 100%，按实际执行率乘以 4 分计算得分。
9			资金使用合规性	4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1）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得 1 分； （2）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得 1 分； （3）符合项目预算批复规定的用途，得 2 分； （4）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本项作为一票否决项，如发现资金违规使用（或经相关部门审计、审查被通报存在资金使用问题）该项不得分。
10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1）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得 1.5 分； （2）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得 1.5 分。每不符合一项扣 0.2 分，扣完为止。
11			制度执行有效性	3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1）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得 1 分； （2）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完备，得 1 分； （3）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落实到位得 1 分。
12			政府采购规范性	3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政府采购的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政府采购的执行情况。	（1）按照单一来源方式进行采购得 1 分； （2）按照政府采购程序进行采购，得 1 分； （3）合同签订内容与招标文件内容一致得 1 分。
13	产出 (30 分)	产出数量	财政业务教育培训次数完成率	3	按照政府购买服务合同规定，财政业务教育培训次数≥5 次/年。 财政业务教育培训完成率=（全年财政业务实际培训次数/5 次），用以反映和考核财政业务教育培训完成情况。	财政业务教育培训完成率≥100%，得 3 分，低于 100%，按实际完成率乘以 3 分计算得分。

阳泉市财政事务中心 2024 年购买服务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14		专业技术资格和职业资格考试工作完成率	3	按照政府购买服务合同规定,专业技术资格和职业资格考试工作≥3次/年。 专业技术资格和职业资格考试完成率= (全年专业技术资格和职业资格考试实际考试工作次数/3次),用以反映和考核专业技术资格和职业资格考试工作完成情况。	专业技术资格和职业资格考试工作完成率≥100%,得3分,低于100%,按实际完成率乘以3分计算得分。
15		物业保洁面积完成率	3	按照政府购买服务合同规定,物业保洁面积≥8438.41平方米/年。 物业保洁面积完成率= (全年物业保洁实际面积/8438.41平方米),用以反映和考核物业保洁面积完成情况。	物业保洁面积完成率≥100%,得3分,低于100%,按实际完成率乘以3分计算得分。
16		会计业务人员培训完成率	3	按照政府购买服务合同规定,会计人员培训人数≥2000人。 会计业务人员培训完成率= (全年会计人员实际培训人数/2000人),用以反映和考核会计人员培训人数完成情况。	会计业务人员培训完成率≥100%,得3分,低于100%,按实际完成率乘以3分计算得分。
17	产出质量	安全事故发生率	2	按照政府购买服务合同规定,安全事故发生率=0%。 用以反映和考核对安全事故控制情况。	安全事故发生率=0%,得2分,每发生一次安全事故本指标不得分。
18		物业服务质量验收合格率	2	按照政府购买服务合同规定,物业服务质量验收合格率=100%。用以反映和考核物业服务质量完成情况。	物业服务质量验收合格率=100%,得2分,低于100%,按实际合格率乘以2分计算得分。
19		保障机关正常运转率	2	按照政府购买服务合同规定,保障机关正常运转率=100%。 保障机关正常运转率= (正常运转天数÷总工作日天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保障机关正常运转完成情况。	保障机关正常运转率=100%,得2分,每发生一次影响机关运转的事项扣1分,扣完2分为止。
20		设备故障响应率	2	按照政府购买服务合同规定,设备故障响应率=100%。 设备故障响应率= (在规定时间内响应的故障次数÷总故障报修次数)用以反映和考核设备故障响应完成情况。	设备故障响应率=100%,得2分,低于100%,按实际合格率乘以2分计算得分。

阳泉市财政事务中心 2024 年购买服务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21		产出成本	公车正常使用率	2	按照政府购买服务合同规定, 公车正常使用率=100%。 公车正常使用率(实际使用公车数量 / 公车总数量) × 100%用以反映和考核公车正常使用完成情况。	公车正常使用率=100%, 得 2 分, 低于 100%, 按实际合格率乘以 2 分计算得分。
22			物业服务成本	2	按照政府购买服务合同规定, 物业服务成本=28 元/平方米。用以反映和考核物业服务成本控制情况。	通过查阅资料, 物业服务成本低于 28 元/平方米, 得 2 分; 每高于 1%扣 0.5 分, 扣完 2 分为止。
23			公车使用成本	2	按照政府购买服务合同规定, 公车使用成本=18000 元/辆。用以反映和考核公车使用成本控制情况。	通过查阅资料, 公车使用成本低于 18000 元/辆, 得 2 分; 每发现一辆车高于 18000 元/辆扣 0.5 分, 扣完 2 分为止。
24		产出时效	培训完成时间	2	按照政府购买服务合同规定, 培训完成时间应于每年年底前完成。用以反映和考核培训完成时间符合合同情况。	培训全部于年底完成, 得 2 分, 每发现一次超期完成扣 1 分, 扣完 2 分为止。
25			设备维修时间	2	按照政府购买服务合同规定, 设备维修应及时完成。用以反映和考核设备维修及时情况。	通过查阅资料, 设备维修及时完成, 得 2 分, 每发现一次超期完成扣 1 分, 扣完 2 分为止。
26	效益	社会效益	有效提升各类财务人员业务素质	5	反映该项目的实施在提升各类财务人员业务素质方面所产生的社会效益。	通过问卷调查反馈情况进行打分: (1) 问卷调查结果在 95%以上(含)得 5 分; (2) 问卷调查结果在 95%-90%(含)的, 得 4 分; (3) 问卷调查结果在 90%-85%(含)的, 得 3 分; (4) 问卷调查结果在 85%-80%(含)的, 得 2 分; (5) 问卷调查结果在 80%-75%(含)的, 得 1 分。75%以下不得分。
27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5	反映该项目的实施在保障单位正常运转方面所产生的社会效益。	通过问卷调查反馈情况进行打分: (1) 问卷调查结果在 95%以上(含)得 5 分; (2) 问卷调查结果在 95%-90%(含)的, 得 4 分; (3) 问卷调查结果在 90%-85%(含)的, 得 3 分; (4) 问卷调查结果在 85%-80%(含)的, 得 2 分; (5) 问卷调查结果在 80%-75%(含)的, 得 1 分。75%以下不得分。

阳泉市财政事务中心 2024 年购买服务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28			工作效率提升	5	反映该项目的实施在提高工作效率方面所产生的社会效益。	通过问卷调查反馈情况进行打分： (1) 问卷调查结果在 95%以上(含)得 5 分； (2) 问卷调查结果在 95%-90%(含)的，得 4 分； (3) 问卷调查结果在 90%-85%(含)的，得 3 分； (4) 问卷调查结果在 85%-80% (含) 的，得 2 分； (5) 问卷调查结果在 80%-75% (含) 的，得 1 分。75%以下不得分。
29		可持续影响	项目运行可持续性	5	财政事务中心经费保障和政策保障是否长期可行。用以反映和考核数字财政运行管理经费项目的可持续性。	通过查阅政策和经费资料进行打分。 (1) 政策和经费长期可持续，得 5 分； (2) 政策和经费长期不可持续，得 3 分； (3) 政策和经费不可持续，得 0 分。
30		满意度	机关人员满意度	5	反映机关人员对项目实施的满意度情况。	通过调查问卷方式，考察社会公众满意率。 (1) 问卷调查结果在 95%以上(含)得 5 分； (2) 问卷调查结果在 95%-90%(含)的，得 4 分； (3) 问卷调查结果在 90%-85%(含)的，得 3 分； (4) 问卷调查结果在 85%-80% (含) 的，得 2 分， (5) 低于 80%的每降低 5%，在以上标段扣 1 分，扣完为止。
31			培训人员满意度	5	反映培训人员对项目实施的满意度情况。	通过调查问卷方式，考察社会公众满意率。 (1) 问卷调查结果在 95%以上(含)得 5 分； (2) 问卷调查结果在 95%-90%(含)的，得 4 分； (3) 问卷调查结果在 90%-85%(含)的，得 3 分； (4) 问卷调查结果在 85%-80% (含) 的，得 2 分， (5) 低于 80%的每降低 5%，在以上标段扣 1 分，扣完为止。
	合计			100		

阳泉市财政事务中心 2024 年购买服务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附件 2：评价得分表

序号	一级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分值	评价得分
1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3	3
2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3
3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3	3
4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3
5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4	4
6			资金分配合理性	4	4
7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3	3
8			预算执行率	4	3.12
9			资金使用合规性	4	3
10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2
11			制度执行有效性	3	3
12			政府采购规范性	3	1
13	产出	产出数量	财政业务教育培训次数完成率	3	1.8
14			专业技术资格和职业资格考试工作完成率	3	2
15			物业保洁面积完成率	3	3
16			会计业务人员培训完成率	3	1.3
17		产出质量	安全事故发生率	2	2
18			物业服务质量验收合格率	2	2
19			保障机关正常运转率	2	2
20			设备故障响应率	2	2
21			公车正常使用率	2	2
22		产出成本	物业服务成本	2	2
23			公车使用成本	2	2
24		产出时效	培训完成时间	2	2
25			设备维修时间	2	2
26	效益	社会效益	有效提升各类财务人员业务素质	5	5
27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5	5
28			工作效率提升	5	5
29		可持续影响	项目运行可持续性	5	5
30		满意度	机关人员满意度	5	4

31		培训人员满意度	5	4
	合计		100	89.22

- 52 -

附件 3：评价人员签字表

姓名	执业资格/职称	单位	签字
付红燕	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	山西汇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闫会仁	注册会计师/会计师	山西汇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张 涛	注册会计师/注册评估师	山西汇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王 艳	会计师	山西汇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杨志芳	会计师	山西汇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项目主评人（签字）：		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	
2025 年 9 月 26 日		2025 年 9 月 26 日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附件 4：项目图片资料



农村财会人员培训



消防知识安全培训讲座



消防演练现场



农村财会人员培训



检查维修电梯



检查维修电梯



清洁卫生



清洁卫生